



股票代碼：3164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nMont Biotech Inc.

一〇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葉天佑

職稱：協理

聯絡電話：(06) 505-2151

電子郵件信箱：alvin@genmon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昱瑾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6) 505-2151

電子郵件信箱：yuchin@genmont.com.tw

總公司及工廠

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七路 8 號(南部科學園區)

電話：(06) 505-2151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樓 3 樓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話：(02) 2381-62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林永智/ 田中玉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話：(06)234-3111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本公司網址：<http://www.genmont.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1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四) 研究發展狀況.....	2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一) 經營方針：109 年公司核心策略.....	2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2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一) 組織結構.....	7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9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13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3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5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9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1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3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4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26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8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0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31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32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34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 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 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5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6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 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7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 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3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 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37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 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8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 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 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 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38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38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40
一、資本及股份.....	40
(一) 股本來源.....	40
(二) 股東結構.....	4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1
(四) 主要股東名單.....	4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2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3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3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4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一) 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46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之員工.....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一) 業務範圍.....	48
(二) 產業概況.....	48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52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一) 市場分析.....	55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58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0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6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2
三、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63
(二) 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63
五、勞資關係	64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64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64
六、重要契約	65
陸、財務概況.....	6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6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3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7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76
一、財務狀況	176
二、財務績效	177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177
(二) 預期未來一年的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177
三、現金流量	17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8
(一) 轉投資政策.....	178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178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9
六、風險事項.....	179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7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79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80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80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80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80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81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81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81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81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81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81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2
捌、特別記載事項.....	18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82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182
(二)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182
(三)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82
(四) 依本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182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82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應敘明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83
(七) 最近年度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1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8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8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8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83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 108 年度營運成果、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一、 108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8 年度主要功效產品系列已趨完備，並陸續推出新產品及獲得多項專利(至 108 年年底獲得 122 張各國專利證書，以屬地而言，有台灣、大陸、美國、英國、法國、德國、澳洲、日本等)。108 年業績較 107 年業績衰退約 15%，預計 109 年加強國內外通路產品行銷活動，並用國際展會拓展國外功效原料銷售。本公司持續進行生產製程、研發等核心技术提升與改善，同時積極建構食安管理系統，避免食安風暴危及公司，期為公司創造更美好之營運成果。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預算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08 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465,540	346,244	74.37
營業成本	139,662	116,543	83.45
營業毛利	325,878	229,701	70.49
營業費用	179,254	148,838	83.03
營業利益	146,624	80,863	55.15
營業外收(支)	4,800	(5,107)	(106.40)
稅前淨利	151,424	75,756	50.03
稅後淨利	-	57,451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406,554	346,244	
	營業毛利	277,547	229,701	
	稅前淨利/淨損	183,824	75,756	
獲利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18	4.00	
	佔實收資本額 比率(%)	營業利益	14.09	9.09
		稅前純益	20.67	8.52
	每股盈餘(元)	1.78	0.6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佔營業額%	主 要 成 果
104	23,721	7.77	•持續進行乳酸菌蒐尋、純化分離、保存。 •持續進行功能性乳酸菌篩選及功能驗證。 •功能性乳酸菌產品研發
105	25,961	7.47	•高密度發酵培養技術建立 •活性凍晶保存技術建立 •健康食品的開發及認證
106	29,174	7.66	•與學術單位展開多種功效性合作 •通過多項政府補助計畫 •獲頒多項政府獎章
107	27,722	6.82	•發表多篇國外重要期刊功效文獻 •持續進行國內外功能性乳酸菌專利申請
108	27,107	7.83	•進行功能性乳酸菌國內人體臨床試驗 •與國外大廠合作功能性乳酸菌國外人體臨床試驗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109 年公司核心策略

1. 國際市場開拓：展示技術創新的研發成果開拓國際市場。
2. 行銷方向：除現有通路市場外，積極開拓代工及原料市場。
3. 創新及持續研發導向：以創新並跳脫傳統思考方式開創新市場、以優於現有市場的研發概念創造出新的銷售市場。
4. 配合食安法規建構完整食安管理系統，自上游原物料起自下游生產、儲運每年檢視，修正並提升管理素質及能力。
5. 優化生產組織結構，改善硬體設備，提升發酵技術降低生產成本。
6. 106 年計畫在大陸設廠，依法令辦理，內容重點將依法公告。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產品名稱	全年度預期銷售數量	依 據
功能性乳酸菌	膠囊 30,000 千顆、 菌粉 50,000 公斤、 菌液 1,500 公斤	根據已簽訂之合約、客戶及市場需求量之預估，再做產能的估計。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 配合產品研發進度，持續優化製程及發酵能力。
- (2) 定期檢視市場產銷及庫存狀況，防止呆滯料之發生。
- (3) 優化產線規劃，加強人員教育訓練。

2. 銷售政策：

- (1) 以創新功效原料持續開發國外市場。
- (2) 以符合消費者實際需求的創新產品開拓台灣及國外市場。
- (3) 重視客戶開發與服務，針對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為客戶創造市場需求與附加價值。

3. 研發政策：

- (1) 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菌株。
- (2) 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 (3) 引進最新的研發技術及設備，引進研發人才，大幅提升研發能量。
- (4) 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合作，提升研發能量。
- (5) 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及人體臨床實驗計畫。
- (6) 適當引進有潛力之研發人才。強化研發人員教育訓練。

4. 品質政策：

- (1) 杜絕政府未嚴格管控卻嚴重影響廠商商譽之食品安全事件再發生，除以比政府法規更嚴格的方式控管產品品質，對於政府法規無管理處採用歐美等先進國家的管理法規做為食品安全管理之參考依據。
- (2) 對於生產使用原料依法規規定追溯其來源並規定登記建立產品履歷。
- (3) 循環檢視品管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檢驗失效、效率較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5. 工安及環保政策：

- (1) 強化工安管理作業系統及組織，聘僱專業顧問人員加強防護工安。
- (2) 定期檢查各場所、各項設備，尤其是電力系統檢查，消除檢查死角。
- (3) 定期消防演練，使人員熟習防災、逃難及救災方法。
- (4) 用電、用水、燃料節約管控。
- (5) 使用太陽能預熱製程用水。
- (6) 回收使用 RO 濾除水。
- (7) 確實執行垃圾分類及回收。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強化研發技術創新優勢，以概念創新之新品及原料開拓國內外市場。
2. 塑造企業優質及創新形象，創造景岳企業品牌資產價值。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益生菌市場逐年熱絡，大陸競爭廠商崛起速度快，國際市場競爭日益激烈。
2. 台灣的市場規模小、消費力道逐年衰弱，模仿之競品眾多。
3. 國際產品研發創新速度增快，台廠研發動能較低，需加大研發投資力道。

董事長： 陳 根 德



總經理： 賴 威 光



會計主管： 吳 美 瑤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

二、 公司沿革

- 民國 89 年 12 月 正式取得公司執照，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0 元整。
- 民國 90 年 3 月 通過南科指委會審查，核准進駐南科。
- 民國 90 年 4 月 第一次現金增資及以技術作價投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2,730,000 元整。
- 民國 90 年 6 月 正式承租『善化鎮善化段 2455 號』零點八公頃土地一筆以興建現代化廠房。
- 民國 90 年 8 月 新建廠房開工動土。
- 民國 90 年 9 月 第二次現金增資及以技術作價投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30,000,000 元整。
- 民國 90 年 12 月 第三次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0,000,000 元整。
- 民國 91 年 1 月 與南台科技大學生物科技研究中心簽署產學合作協議，進行菌種高密度培養，及上、下游相關程序工程系統建立。
- 民國 91 年 2 月 進駐南科七路新建之廠辦大樓。
- 民國 91 年 3 月 申報補辦公開發行生效。
- 民國 91 年 9 月 生產線正式量產。
- 民國 91 年 11 月 取得工業局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核准函。
- 民國 92 年 6 月 股票掛牌於興櫃市場。
- 民國 93 年 8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26,670,000 元整。
- 民國 93 年 12 月 增加光惠公司的持股比例達 52.96%，成為本公司子公司。
- 民國 94 年 1 月 通過衛生署認證，成為國內第一家具原料藥 GMP 認證的益生菌製造廠。
- 民國 94 年 2 月 通過食品 GMP 認證合格。
- 民國 94 年 6 月 董監事全面改選，由陳根德先生任董事長。
- 民國 94 年 12 月 以連續 3 年營收成長率 885%，獲得勤業眾信會計事務所(Deloitte)評定「台灣高科技成長前 50 強」之第 14 名、生技醫療類第 2 名、以及在「亞太地區的高科技快速成長 500 強企業」中第 50 名的殊榮。
- 民國 95 年 4 月 私募有價證券，私募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05,520,000 元整。
- 民國 95 年 4 月 增加光惠公司的持股比例達 62.58%。
- 民國 95 年 7 月 再度通過食品 GMP 認證合格。
- 民國 95 年 8 月 為改善公司財務結構，股東臨時會通過減資案。

民國 95 年 10-11 月 增加光惠公司的持股比例達 82.51%。

民國 95 年 11 月 減少資本新台幣 84,906,840 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8,490,684 股，用以彌補累積虧損。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27,343,160 元整。

民國 95 年 11 月 再度通過原料藥廠 cGMP 評鑑。

民國 95 年 11 月 「功能性益生菌 GM-080」同期榮獲 2006 年國家生技醫療品質銀獎。

民國 95 年 11 月 「牙齒保健產品—保亦康」榮獲 2006 年「國家新創獎」。

民國 95 年 12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47,343,160 元整。

民國 96 年 1 月 再度榮獲 Deloitte(勤業眾信)「德勤亞太地區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排名第 256 名。

民國 96 年 4 月 獲得「台南縣 96 年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榮耀。

民國 97 年 1 月 獲得台灣產業科技推動協會頒發「第六屆金根獎」之榮耀。

民國 97 年 7 月 取得樂亦康輔助調整過敏體質之健字號

民國 97 年 8 月 取得保亦康牙齒保健之健字號

民國 97 年 9 月 現金增資(上櫃前公開承銷)，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01,853,160 元整。

民國 97 年 9 月 9 月 10 日股票掛牌上櫃

民國 98 年 4 月 取得大陸新資源健康食品認證，榮登國外 NUTRA.ingredients.com 網站

民國 98 年 6 月 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92,963,160 元整。

民國 98 年 11 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科技事業核准函

民國 99 年 3 月 3 月 22 日股票上市掛牌

民國 99 年 3 月 本公司與 Chr. Hansen 簽訂專利授權生產合約

民國 99 年 5 月 本公司菌株『Lactobacillus paracasei GM080 (GMNL-32)』已取得美國 FDA 新膳食成份(New dietary ingredient)認證。

民國 99 年 6 月 本公司大陸投資設立子公司漳州景展貿易發展有限公司。

民國 100 年 1 月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暨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民國 100 年 1 月 本公司對子公司光惠現金增資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本公司持股比例降為 51%。

民國 100 年 12 月 庫藏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26,133,480 元整。

民國 101 年 10 月 與子公司光惠合併，合併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09,118,640 元整。

民國 103 年 1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取得白木屋食品(股)公司 51% 股權。

民國 103 年 3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取得白木屋食品(股)公司 49% 股權及參與其現金增資。

民國 103 年 10 月 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89,118,640 元整。

民國 103 年 10 月 轉投資白木屋，並取得白木屋食品(股)公司 100% 股權。

民國 105 年 10 月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赴大陸投資設廠。

民國 107 年 5 月 本公司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公司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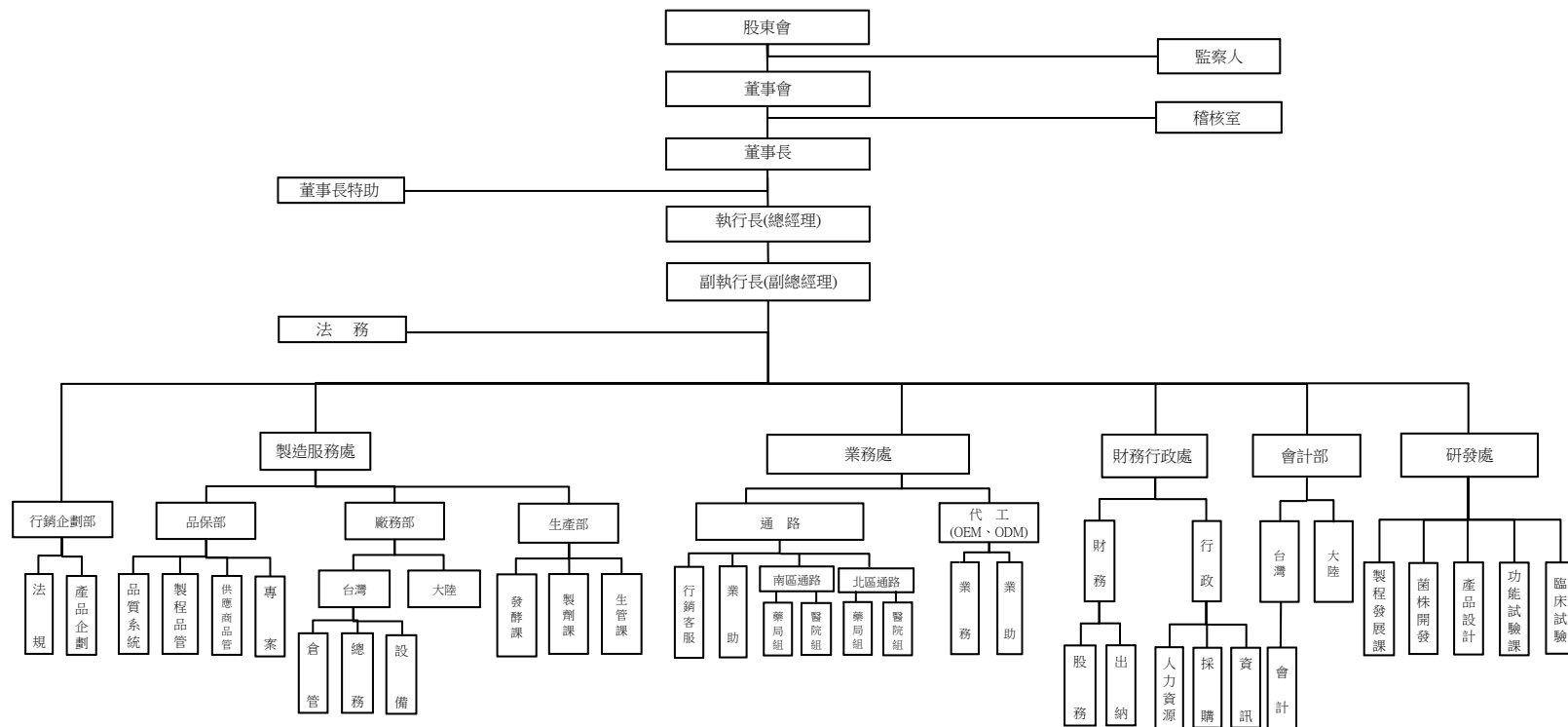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6 月 本公司出售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公司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各部門主要職掌
稽核室	執行內部稽核、內部控制規劃及提供制度改善建議。
法務	處理公司各項法律、合約、智財管理等事務。
製造服務處	原料、在製品、製成品之品質驗證及品質系統建立；設備管理、倉儲管理、總務管理及環保工安；負責生產排程及管理、負責生產排程之執行及製程品質掌控。
業務處及行銷企劃部	掌理行銷產品企劃、市場研究、業務開拓、學術法規。
財務行政處	負責財務管理、股務管理、人力資源管理、採購及資訊管理。
會計部	負責會計管理、租稅規劃、預算管理。
研發處	負責研發新菌株開發、新產品研發及技術平臺建立、負責製程研發及功能試驗相關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附表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9年5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註1)	性別	任期	初次就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根德	106.06.28	男	109.06.29	94.06.30	2,362,823	2.66%	2,362,823	2.66%	2,507,676	2.82%	0	0.00%	元智大學碩士 第4~8屆立法委員 桃園縣議會第13屆議長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陳昱瑾	父女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仕坤	106.06.28	男	109.06.29	106.06.30	50,000	0.06%	30,000	0.03%	0	0	0	0.00%	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碩士 翔耀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長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肇都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昱瑾	106.06.28	女	109.06.29	97.06.30	56,373	0.06%	56,373	0.06%	0	0.00%	0	0.00%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企管及財金系雙學士	建道營造(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陳根德	父女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國杰	106.06.28	男	109.06.29	103.06.30	5,262,000	5.92%	9,118,000	10.25%	0	0.00%	0	0.00%	中壢高商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友駿營造工程(股)公司執行長 祐杰建設(股)公司執行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慶隆	106.06.28	男	109.06.29	103.06.30	78,000	0.09%	79,000	0.09%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美國諾瓦東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慶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慶隆商務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中華民國中小企業財務診斷輔導協會理事長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梁世武	106.06.28	男	109.06.29	103.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研究所博士 國家發展委員 政府服務品質獎評選委員 社團法人臺灣民意學會第1-2屆理事長 中華青年交流協會第五屆常務理事 中華幸福企業快樂人協會第一屆常務理事	世新大學知識經濟發展研究院院長 民意調查研究中心主任 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副教授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兼任副教授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註1)	性別	任期	初次就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翔耀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則仁	106.06.28	男	109.06.29	95.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偉誠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鼎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盛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寒舍餐旅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三豐建設(股)公司獨董兼薪酬委員 凌陽科技(股)公司獨董、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宏陽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盧志峰	106.06.28	男	109.06.29	95.08.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人類遺傳暨分子生物學博士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美國耶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	輔仁大學醫學院醫學系助理教授	—	—	—	—
具獨立職能監察人	中華民國	卓傳陣	106.06.28	男	109.06.29	93.05.17	0	0.00%	0	0.00%	35,000	0.04%	0	0.00%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廈門大學會計博士 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監事 翔耀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信永中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浚輝	106.06.28	男	109.06.29	95.06.30	1,583,792	1.78%	1,583,792	1.78%	0	0.00%	0	0.00%	竹圍國中	東航事業有限公司董事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義雄	106.06.28	男	109.06.29	100.06.30	10,000	0.01%	10,000	0.01%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化工博士 美商 IBM 主任工程師	益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註1：選任日期為106/6/28，就任日期為106/6/30。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109年5月31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行公 司獨 立董 事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陳根德			✓	✓				✓	✓	✓		✓		✓	✓	
陳仕坤			✓	✓	✓	✓	✓	✓	✓	✓	✓	✓	✓	✓	✓	
陳昱瑾			✓		✓	✓		✓	✓	✓	✓	✓		✓	✓	
黃國杰			✓	✓			✓	✓	✓	✓		✓	✓	✓	✓	
林慶隆	✓	✓	✓	✓	✓	✓	✓	✓	✓	✓	✓	✓	✓	✓	✓	
梁世武	✓			✓	✓	✓	✓	✓	✓	✓	✓	✓	✓	✓	✓	
黃則仁		✓	✓	✓	✓	✓	✓	✓	✓	✓	✓	✓	✓	✓	✓	2
盧志峰	✓		✓	✓	✓	✓	✓	✓	✓	✓	✓	✓	✓	✓	✓	
卓傳陣	✓	✓	✓	✓		✓	✓	✓	✓	✓		✓	✓	✓	✓	
楊得輝			✓	✓	✓		✓	✓	✓	✓	✓	✓	✓	✓	✓	
林義雄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附表一之一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5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6)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姓名	職稱	關係	
執行長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威光	男	95/7/16	94,280	0.11%	144,645	0.16%	0	0.00%	中山醫學大學醫學應用微生物研究所碩士 家鄉事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92.9-94.6)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90.9-92.8; 94.7-95.6)	無	-	-	-	-
副執行長 (副總經理) (註5)	中華民國	陳昱瑾	女	107/11/9	56,373	0.06%	0	0.00%	0	0.00%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企管及財金系雙學士 白木屋食品(股)公司董事 建道營造(股)公司董事	無	陳根德	董事長	父女	-
副執行長 (副總經理) (註2)	中華民國	王美玲	女	99/5/11	-	-	-	-	-	-	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碩士 立法院主任	註2	-	-	-	-
財務主管 (財務行政處協理) (註1)	中華民國	葉天佑	男	96/1/25	38,500	0.04%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會計系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組長 赤炭科技(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	-	-	-
研發處協理 (註3)	中華民國	陳奕興	男	102/3/26	-	-	-	-	-	-	伊利諾州立大學香檳分校動物科學所博士 成功大學醫學院生物化學研究所碩士 芝加哥大學醫學院微生物所博士後研究員 統一中央研究所生物科技中心研究員	無	-	-	-	-
研發處協理 (註3)	中華民國	蔡宛樺	女	108/6/28	2,00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基礎醫學研究所博士 成功大學醫學院生物化學研究所碩士 國家衛生研究院博士後研究員	無	-	-	-	-
會計主管 (會計部經理) (註4)	中華民國	吳美瑢	女	101/9/30	0	0.00%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會計系	無	-	-	-	-

註1：財務會計主管葉天佑 94.1.10 到職，94.1.14 董事會通過聘任案，96.01.25 升任財務行政處協理，101.09.30 專任財務主管。

註2：副執行長王美玲 99.5.11 到職，99.5.11 董事會通過聘任案，109.1.31 離職。

註3：研發處協理陳奕興 101.08.01 到職，於 101.10.01 擔任研發副協理，於 102.03.26 升任研發協理，108.5.31 離職。研發處協理蔡宛樺 103.09.15 到職，於 108.06.28 升任研發協理。

註4：會計主管吳美瑢經理，101.08.30 董事會通過，於 101.09.30 就任會計主管。

註5：副執行長陳昱瑾 107.9.3 到職，107.11.9 董事會通過聘任案。

註6：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附表一之二

(1-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陳根德(註12)	4,312	4,312	0	0	188	188	75	75	7.96%	7.96%	0	0	0	0	0	0	0	0	7.96%	7.96%	無
董事	陳昱瑾	70	70	0	0	188	188	60	60	0.55%	0.55%	1,787	1,787	95	95	98	0	98	0	4.00%	4.00%	無
董事	黃國杰	70	70	0	0	188	188	45	45	0.53%	0.53%	0	0	0	0	0	0	0	0	0.53%	0.53%	無
董事	林慶隆	70	70	0	0	188	188	30	30	0.50%	0.50%	0	0	0	0	0	0	0	0	0.50%	0.50%	無
董事	梁世武	70	70	0	0	188	188	60	60	0.55%	0.55%	0	0	0	0	0	0	0	0	0.55%	0.55%	無
董事	陳仕坤	70	70	0	0	188	188	75	75	0.58%	0.58%	0	0	0	0	0	0	0	0	0.58%	0.58%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獨立董事	黃則仁	70	70	0	0	188	188	120	120	0.66%	0.66%	0	0	0	0	0	0	0	0	0.66%	0.66%	無			
獨立董事	盧志峰	70	70	0	0	188	188	105	105	0.63%	0.63%	0	0	0	0	0	0	0	0	0.63%	0.63%	無			
<p>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得支領車馬費及薪資等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p> <p>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p>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 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2：配有司機，公司給付該司機之報酬 467 仟元。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2-1) 監察人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9)
		報酬(A) (註 2)		酬勞(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監察人	卓傳陣	70	70	188	188	75	75	0.58%	0.58%	無
監察人	楊得輝	70	70	188	188	60	60	0.55%	0.55%	無
監察人	林義雄	70	70	188	188	75	75	0.58%	0.58%	無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3-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9)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賴威光	5,028	5,028	298	298	1,156	1,156	219	0	219	0	11.66%	11.66%	無
副總經理	陳昱瑾													
副總經理	王美玲													

(3-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王美玲	王美玲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賴威光、陳昱瑾	賴威光、陳昱瑾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本公司 108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配情形如下

附表一之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元
109年5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賴威光	0	572,223	572,223	1.00
	副總經理	陳昱瑾				
	副總經理	王美玲(註)				
	研發協理	蔡宛樺				
	研發協理	陳奕興(註)				
	財務協理	葉天佑				
	會計經理	吳美榕				

註：王美玲於109/01/31離職，陳奕興於108/5/31離職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4-1)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 酬金(註9)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賴威光	1,920	1,920	108	108	385	385	121	0	121	0	4.4	4.4	無
副總經理	陳昱瑾	1,560	1,560	95	95	545	545	98	0	98	0	4.0	4.0	無
副總經理	王美玲	1,548	1,548	95	95	226	226	0	0	0	0	3.3	3.3	無
協理	蔡宛樺	1,050	1,050	52	52	126	126	44	0	44	0	2.2	2.2	無
協理	葉天佑	924	924	64	64	155	155	56	0	56	0	2.1	2.1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給付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支付酬金	16,318	14,243
稅後純益比例	10.33%	24.79%

合併報表中所有公司給付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支付酬金	18,230	14,243
稅後純益比例	11.54%	24.7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酬金中包括召開董事會之車馬費（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車馬費，不論盈虧均需支付，其金額授權由董事會決定之。）、年節送禮及為體恤董監事為公司付出心力之辛勞，於三節時發放犒賞金，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係按照一般行業水準支付，至於董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辦理（請參閱第 44 頁）。

3. 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有關酬金的支付，係經董事會通過，並考量實際經營績效及評估未來風險調整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附表二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根德	5	0	100.00%	
董事	陳仕坤	5	0	100.00%	
董事	陳昱瑾	4	1	80.00%	
董事	黃國杰	3	0	60.00%	
董事	林慶隆	2	0	40.00%	
董事	梁世武	4	0	80.00%	
獨立董事	黃則仁	5	0	100.00%	
獨立董事	盧志峰	4	1	8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獨立董事有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分別為黃則仁先生及盧志峰先生，兩位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之情況良好，並以其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就董事會中有關內控制度執行、業務及財務等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本公司已向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保 300 萬美金之董監責任險。此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於任期中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註1：(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一次	109年1月1日至 109年12月31日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無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詳下表：

附表二之一之一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楊浚輝	4	80.00%	
監察人	卓傳陣	5	100.00%	
監察人	林義雄	5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依職權隨時與公司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聯絡。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監察人依職權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保持溝通管道。公司內部稽核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董事對於監察人列席各次董事會如有表示意見均會尊重其意見作成會議決議。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附表二之二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陸續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相關辦法及制度。	本公司雖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已陸續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相關辦法及制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一)係由財務行政處主管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糾紛，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後續作業。 (二)公司已掌握相關名單，並於每月董監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 (三)公司之作業係依內控制度及相關作業辦法執行，與關係企業間已建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四)本公司定期宣導內部人股權交易相關規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經驗及學識，對公司營運發展有一定助益。 (二)本公司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辦法案。 (四)無。	(一)與(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財務行政處負責相關事務，但並未有公司治理主管。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留有公司聯絡人資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二)本公司已指定相關部門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 (三)無。	(一)與(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 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請參閱第30至31頁。 2.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皆已公佈在公開資訊觀測站。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本公司已於『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六條明訂規範。 4. 自96年11月7日起，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尚未改善及尚未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由召集人黃則仁、委員盧志峰及陳宏雯等三人所組成。

附表二之二之一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黃則仁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	盧志峰	✓		✓	✓	✓	✓	✓	✓	✓	✓	✓	✓	✓		
其他	陳宏雯		✓	✓	✓	✓	✓	✓	✓	✓	✓	✓	✓	✓		

註：改選日期為 106/8/10；新就任日期為 106/8/10~109/6/29。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

- 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詳下表：

附表二之二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年8月10日至109年06月2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則仁	2	0	100	
委員	盧志峰	2	0	100	
委員	陳宏雯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附表二之二之二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尚未設置。	尚未訂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尚未設置。	尚未訂定。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因此本公司之環保於民國 96 年獲得南科園區環保楷模獎及本公司聘有專責環安人員，負責環境之維護。</p> <p>(二)公司目前之情形如下：</p> <p>1.醱酵上清液研發成為再製品，減少廢水排放。</p> <p>2. RO 不良水再利用，做為清洗、庭園用水。</p> <p>3.使用太陽能做為鍋爐用水預熱用。</p> <p>(三)節能減碳措施：</p> <p>1.隨手關電燈。</p> <p>2.電腦不使用時關閉電源開關。</p> <p>3.調高冷氣使用溫度，不得低於 25 度 c。</p> <p>4.設置太陽能熱水器供鍋爐補充水使用，減少瓦斯用量及溫室氣體排放。</p> <p>5.雨水收集後供植栽噴灌使用。</p> <p>6.假日無塵室空調系統停機，節省用電。</p> <p>7.凍晶乾燥製程改善，縮短凍乾時間，以節省用電。</p> <p>(四)未執行。</p>	除第(四)項外，其他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依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本公司透過公告或各部門主管與部門員工建立溝通機制，若有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時採公告或由各部門主管轉知方式通知。</p> <p>(三)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健檢。</p> <p>(四)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內部及外部訓練。</p> <p>(五)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法規的遵行。</p> <p>(六)未訂定。</p>	(一)、(二)、(三)、(四)、(五)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未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秉持以下幾點原則從事營運活動：1.避免從事違反不公平競爭之行為。2.確實履行納稅義務。3.反賄賂貪瀆，並建立適當管理制度。4.企業捐獻符合內部作業程序。

附表二之二之三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方案。 (二)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方案。 (三)公司尚未訂定相關政策及方案。	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		✓ ✓	(一)本公司若得知交易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時，即取消交易。 (二)並未設置專責單位。	尚未設置專責單位、制定相關政策及舉辦相關教育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三)並未制定相關政策。 (四)本公司已建立完善之內部控制並確實遵守且設有專責稽核人員負責。 (五)本公司並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本公司員工皆可透過直屬主管檢舉及申訴並依本公司內部相關規定懲戒違反誠信經營之行為。	尚未訂定相關制度、程序及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並未揭露相關資訊，但本公司本著誠信經營理念職行公司業務。	尚未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相關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尚未訂定，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及三席監察人，並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等相關法規揭露各項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年報當中，供外界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有關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之說明：

社會責任項目	執行情形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未執行	已執行	規劃中	
1.員工權益				
(1)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訂定有人員培訓管理程序並落實該程序之執行，安排員工相關之教育訓練。
(2)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權利		✓		每季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提供員工充分反應意見之溝通管道。
(3)其他(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方面經 OHSAS18001 或相關機構之認證、提供員工合理之福利與報酬等)		✓		本公司設置專人經營職業安全衛生，定期舉辦防災訓練。此外，為提昇員工具備本職專業知識與工作技能，除由公司提供資助安排相關訓練取得相關認證外，其相關之專業認證如經公司使用者，將提報予以適當之獎勵報酬，以鼓勵員工。由於本公司在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良好，於民國 95 年獲得南科園區工安楷模獎。
2.僱員關懷				
(1)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		✓		1.培訓現場人員相關執照取得。 2.推展安全衛生自主管理，落實零災害動現場化。 3.進行現場危害分析，對於可能之危害進行防範。 4.執行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以降低職業災害。 5.實施危險性機械設備檢查。 6.作業環境測定之實施，確保環境安全無慮。 7.各部門每日點檢電器開關是否安全(是否發熱)，總經理不定時抽查該項點檢之執行情形。 8.不定期派員參加安全衛生講習。
(2)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		✓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研訂勞工安全工作守則。
(3)其他(如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等)		✓		1.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團保、發給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提供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措施。 2.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依比例推舉組成，定期開會與改選委員，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劃，辦理包括：年節贈禮、各種社團補助、舉辦員工團體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 3.定期安排全體員工進行健康檢查。 4.由於本公司各項福利制度良好，因此獲得台南縣 96 年度勞資關係優良事業單位獎及 2008 年勞委會全國級友善職場獎。
3.投資者關係				

社會責任項目	執行情形			已執行情形或規劃情形之具體說明
	未執行	已執行	規劃中	
(1)提高營運透明度		✓		1.本公司每月公佈營收資料。 2.即時公佈重大訊息。 3.每年、每半年及每季公佈財報等相關訊息。 4.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除每年股東會前寄發年報予股東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2)重視公司治理		✓		1.訂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並據以執行。 2.訂定各種管理流程及標準書並據以執行。 3.董監事定期開會計畫及檢討營運事宜及定時進修。 4.本公司為董監投保董監責任險。 5.設有兩席獨立董事。
(3)其他		✓		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所有股東，在股東會方面，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均依相關規定通知所有股東出席股東會，鼓勵股東積極參與股東會之董監選舉或修改公司章程等議案，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俾達制衡之效並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
4.供應商關係				
(1)重視採購價格之合理性		✓		公司定時更新廠商評核表，並由相關單位一起作評核，此評核表包含針對價格、品質、交期等等作評估。
5.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1)尊重智慧財產權		✓		1.本公司尊重智慧財產權，並遵守相關法令。 2.研究發展前明察是否涉及他人智財權，並做適當對策。
(2)重視與顧客之關係（如保護消費者權益、重視產品品質、安全性及創新、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提供完整產品資訊等）		✓		1.訂定顧客訴願處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2.申請政府食品 GMP 認證。 以上藉以提升品質、確保產品安全及消費者健康。
(3)遵守法令規範		✓		嚴格遵守政府所公佈之各種法令如公司法、食品衛生管理法、勞動基準法……等。
6.其他		✓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守法守分並落實公司治理，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引進獨立董事制度，借重獨立董事及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專業經驗，增加經營團隊之實務經驗，且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投保董事監察人責任險。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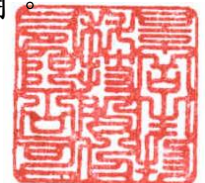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了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根德（簽章）

總經理：賴威光（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內部人員並無其他被處罰事件。
2. 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本公司經理人或相關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時，依公司獎懲條例辦理。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別	日期	重要決議議事項
董事會	108.03.27	(1)本公司 107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案。 (2)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及董事會及個別董事進行自我或同儕評鑑辦法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8)召集 108 年股東常會案。 (9)本公司為 108 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作業。 (10)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通過更換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案。
股東常會	108.06.28	(1)通過承認 107 年度決算表冊。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 (4)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董事會	108.06.28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
董事會	108.11.11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一〇八年第三季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董事會	109.03.27	(1)本公司 108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案。 (2)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3)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7)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8)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9)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改選董事案。 (11)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12)召集 109 年股東常會案。 (13)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提名權作業。 (14)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5)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6)制定「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案 (17)修正「財務報表編制流程作業辦法」案
董事會	109.04.17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申請庫藏股買回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附表二之三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09年5月3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研發主管	陳奕興	101/08/01	108/05/31	因個人因素辭職
副總經理	王美玲	99/05/11	109/01/31	因個人因素辭職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附表二之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	田中玉	108/01/01-108/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900	—	1,90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無。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附表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黃國杰	2,345,000	0	0	1,000,000
董事	林慶隆	0	0	29,000	0
總經理	賴威光	0	0	31,000	0
副總經理	王美玲(註)	(51,000)	0	0	0

註:王美玲副總經理於 109/01/31 離職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無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附表三之一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製表日期：109年5月1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黃國杰	9,118,000	10.25%	0	0%	0	0%	黃國龍	兄弟	
陳威蓁	3,836,900	4.31%	-	-	-	-	—	—	
蔡慧敏	2,507,676	2.82%	2,362,823	2.66%	0	0%	陳根德	配偶	
陳根德	2,362,823	2.66%	2,507,676	2.82%	0	0%	蔡慧敏	配偶	
莊孝彰	2,015,801	2.27%	60,263	0.07%	0	0%	莊雅惠	兄妹	
莊雅惠	1,773,952	1.99%	0	0%	0	0%	莊孝彰	兄妹	
黃國龍	1,737,000	1.95%	-	-	-	-	黃國杰	兄弟	
楊得輝	1,583,792	1.78%	0	0%	0	0%	—	—	
蔡輝琳	1,533,974	1.72%	-	-	-	-	—	—	
陳冠中	1,500,000	1.69%	0	0%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附表四 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09/5/31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 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 有限公司	不適用 (註1)	91.89%	不適用 (註1)	0.00%	不適用 (註1)	91.89%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 器有限公司	不適用 (註1)	30.93%	不適用 (註1)	0.00%	不適用 (註1)	30.93%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1：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景岳公司之投資係以股權比例表示。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如下表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年11月	23.1	100,000,000	1,000,000,000	88,934,364	889,343,640	員工認股 225,000元	—	108/11/27 南商字號 1080032567 號

註：102年12月31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15億元。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09年5月31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發行股份	合計(註2)	
普通股	88,934,364股	61,065,636股	150,000,000股	

註1：流通在外股份為上市股票。

註2：102年12月31日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15億元。

2.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附表六 股東結構 109年5月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92	15,194	20	15,307
持有股數	0	1,000	1,668,059	86,660,000	605,305	88,934,364
持股比例	0.00%	0.00%	1.88%	97.44%	0.6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附表七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5月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712	193,890	0.22%
1,000 至 5,000	4,383	8,701,375	9.78%
5,001 至 10,000	532	4,333,347	4.87%
10,001 至 15,000	173	2,205,616	2.48%
15,001 至 20,000	149	2,773,155	3.12%
20,001 至 30,000	104	2,743,913	3.09%
30,001 至 50,000	80	3,236,359	3.64%
50,001 至 100,000	83	5,786,885	6.51%
100,001 至 200,000	32	4,652,309	5.23%
200,001 至 400,000	24	6,880,527	7.74%
400,001 至 600,000	8	3,842,590	4.32%
600,001 至 800,000	7	4,965,316	5.58%
800,001 至 1,000,000	5	4,295,000	4.83%
1,000,001 以上自行 視實際情形分級	15	34,324,082	38.59%
合 計	15,307	88,934,364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附表八 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5月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黃國杰	9,118,000	10.25%
陳威綦	3,836,900	4.31%
蔡慧敏	2,507,676	2.82%
陳根德	2,362,823	2.66%
莊孝彰	2,015,801	2.27%
莊雅惠	1,773,952	1.99%
黃國龍	1,737,000	1.95%
楊浚輝	1,583,792	1.78%
蔡輝琳	1,533,974	1.72%
陳冠中	1,500,000	1.69%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附表九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8年5月31日(註8)	
		107年	108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36.60	29.90	26.80	
	最 低	22.65	24.00	16.20	
	平 均	29.30	26.13	22.33	
每股淨值(註2)	分 配 前	16.77	15.57	15.58	
	分 配 後	註9	註9	註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8,912	88,920	88,934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1.78	0.65	0.1
		調整後	—	註9	註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6.46	40.2	223.3
	本利比(註6)		—	註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註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業經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保留盈餘		49,620,509
加：108年度稅後淨利	57,450,702	
加：108年保留盈餘調整數(註一)	259,773	
期末保留盈餘		107,330,984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5,745,070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955,961	
可供分配盈餘		70,629,95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0.79元)	70,258,148	
分配項目合計		70,258,148
分配後累積盈餘		371,805
附註： 註一：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259,773元。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之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配發無償配股之情形，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其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下所述。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1) 董事、監察人酬勞為不超過百分之五。

(2)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2) 本期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

無。

(3) 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依會計估計變動方式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08 年度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135,615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2,067,807 元。

(2) 上述擬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之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135,615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2,067,807 元，差異數為 0 元。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07 年度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經董事會決議及股東常會通過，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9,936,426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4,968,213 元，分配後累積盈餘為 49,620,509 元。

(2) 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無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 已執行完畢者：
無
2. 尚在執行中者：詳下表

附表十 (2)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尚在執行中者)
109年5月20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期)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股 份 之 種 類	普通股
買 回 股 份 之 總 金 額 上 限	424,470,573 元
預 定 買 回 之 期 間	109/04/20~109/06/19
預 定 買 回 之 數 量	5,000,000 股
買 回 之 區 間 價 格	14.95 元~31.35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769,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8,297,772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	15.38%

註：預計買回 5,000 千股，截至 109/5/20 買回 769 千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如下

附表十四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9年5月31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註2)	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註5)
申報生效日期	104/09/18
發行(辦理)日期(註4)	104/10/01
發行單位數	805,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0.90539%
認股存續期間	8年
履約方式(註3)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與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 屆滿2年 10% 屆滿3年 50% 屆滿5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2,5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519,750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6)	520,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3.1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847%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註1：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中之公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本會生效者；辦理中之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應註明交付已發行股份或發行新股。

註4：發行(辦理)日期不同者，應分別填列。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因員工離職而註銷：第1次發行的已註銷262,500股。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之員工

附表十五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9年5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註3)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3)	已執行(註3)			未執行(註3)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總經理)	賴威光	280,000	0.315%	0	尚未執行	0	0.00%	280,000	23.1	6,468,000	0.315%
	副總經理(註3)	王美玲										
	研發處協理(註3)	陳奕興										
	研發處協理	蔡宛樺										
	財務行政處協理	葉天佑										
	會計部經理	吳美榕										
員工(註2)	經理	李順發	275,000	0.309%	22,500	23.1	519,750	0.025%	230,000	23.1	5,313,000	0.259%
	經理	林淑娟										
	一級研究員	陳偉民										
	副理(註3)	林秀緞										
	經理	董孟昀										
	副理	徐淑敏										
	發酵工程師(註3)	陳聖得										
	課長	李奇恆										
	課長	蘇家儀										
	課長	陳世裕										
	副課長	丁學銘										
副工程師	陳慶龍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2：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3：陳奕興於108/5/31日離職。王美玲於109/1/31離職。林秀緞於108/9/16離職。陳聖得於108/8/12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為：功能性益生菌產品之研發、製造與銷售。
2. 營業比重：

項 目	佔 108 年營收比重(合併)
輔助調節過敏體質乳酸菌產品	42%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產品	3%
腸胃道保健益生菌產品	11%
牙齒保健	28%
其他(註)	16%
合 計	100%

註：其他係指奶粉、其他乳酸菌產品、出售原料等項。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功能性益生菌產品。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除現有輔助調節過敏體質、不易形成體脂肪、腸胃道保健、促進排便、護肝、補助治療糖尿病、口腔牙齒保健、女性私密處保健、提升免疫力、降低膽固醇、抗發炎、抗幽門螺旋桿菌等乳酸菌產品外，持續開發其他功能乳酸菌產品。另外，再開闢農業與畜牧業相關製劑(如植物添加劑與防仔豬腹瀉飼料添加劑...等)。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

益生菌包含乳酸菌、枯草菌、酵母菌等，它的定義是指含有足量可以改變宿主胃腸道菌叢而產生有益健康的活性微生物，其在腸道中利用腸道無法消化吸收的物質為食物，發酵產生有益腸道之物質並抑制壞菌生長。廣義則可定義為凡是應用於人類或其他動物，藉由改善腸內微生物平衡且有益於宿主的活菌，不論是單一或混合菌株。早在一百多年前，益生菌由依勒·梅契尼可夫（Elie Metchnikoff）提出的假說，他認為某些存在於發酵奶中的乳酸菌，可以抑制消化腸道內有害菌，對於人類的健康以及壽命延長有益。但是，直到最近的 1965 年才被理利（Lilly）以及史迪威（Stilweel）再度提出，當時指的是任何可以促進包括人類在內的一切動物之腸道菌相平衡的物質或微生物。隨著對小腸微生物及調節因子的知識不斷的增長，越來越多臨床實驗和科學證據證明益生菌對健康的益處。聯合國糧農組織(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FAO)和世界衛生組織(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WHO)的研究報告中提出益生菌的好處包括：恢復健康腸道菌叢、激發黏膜免疫力和改善腸胃不適，包括與使用抗生素、腸道感染和旅行者腹瀉相關的問題，及改善泌尿生殖道菌叢等。大陸學者甚至將益生菌在腸道中與其他菌之互動活動定義成微生態系統，若人體之微生態系統良好，則身體健康，延年益壽。由以上可知，益生菌扮演著人體健康之重要角色。

本公司過去投入相當大之人力、資金致力於過敏疾病之預防及補助治療產品之研究及市場開發。過敏病包括過敏性鼻炎、氣喘、結膜炎和異位性皮膚炎。近年來有逐年增加的趨勢，且嚴重性和住院率比以往增加很多，全球至少有 20% 的人口患有過敏病。近年來雖然對過敏病機轉已有深入瞭解，知道慢性過敏性發炎反應扮演重要的角色，但仍然無令人滿意的治療方法，尤其在改變病程和預防復發方面。過敏原特異性減敏療法近年來雖然被過敏免疫專科醫師大力提倡，但部份病人仍然療效不佳，且有少部份病患產生過敏休克反應，因此頗有爭議，為了增加安全性，近年來國外有部份免疫過敏專科醫師，使用舌下或口服過敏原疫苗的方式來治療病患，效力和安全性頗受肯定，可惜過敏原疫苗(Allergen Vaccine)蛋白質的純化非常困難，價錢昂貴，一年的療程約需台幣 3 萬至 10 萬元，絕非全民健保或一般民眾能負擔。

本公司預防及補助治療過敏疾病之產品則是透過攝取含有特殊功能的乳酸菌，調節免疫系統。對於有過敏體質的人而言，當過敏原進入體內時，會「過度的」誘發身體免疫系統朝第二型 T 輔助細胞免疫反應，並釋放細胞間白素 4、5、9、13，使免疫 B 細胞製造大量的有記憶性之免疫球蛋白 E (IgE)，該 IgE 黏附上肥大細胞(Mast cells)後，再遇相識過敏原時，過敏原亦會黏附在免疫球蛋白 E 上，使肥大細胞釋放發炎介質如組織胺(Histamine)、三烯白素(Leukotriene)、前列腺素(Prostaglandin)和血小板活化因子等，這些發炎介質會進一步促使呼吸道產生發炎反應，過敏症狀隨

之發生。經過本公司研究發現，特殊乳酸菌之細胞壁與細胞內容物可以促進第一型 T 輔助細胞的活性，平衡第一型及第二型 T 輔助細胞的數量。患者服用大量的此類乳酸菌後第一型 T 輔助細胞的活性與第二型 T 輔助細胞的活性達到平衡，不產生過敏症狀，達到治療過敏性疾病的目的。

除上述產品外，本公司最近數年致力於益生菌其他健康食品或保健品之發展，其類別有抗糖尿病、抗肥胖、降三高、口腔牙齒保健、抗關節炎、護肝、提升免疫力、腸道保健、促進排便、婦女私密處保健等治療補助產品或營養治療產品，已獲得多項我國健康食品認證及一項大陸保健食品認證，並擁有世界各國專利。

(2) 產業發展

本公司屬於生物科技事業，其所處產業具有下列之特性：

A. 產品附加價值高，回收期長

生技產業屬於技術密集工業，研發投資成本較高，因此生技公司十分重視專利申請，故「專利」是生技公司不可或缺的保護傘，申請的專利越多，就像佈下「專利壁壘」，可以防止對手侵入自己的技術領域以保護自己，而其所開發之產品也因專利保護，而有較高之附加價值及較長之回收期。

B. 產品開發期長，研發經費需求高

生技產業是高度依賴研究發展的產業生技公司研究經費相當龐大，資金來源是否充足，成為企業命脈能否繼續的主因。

C. 高度技術密集產業，專業人才需求高

生物技術並非單一技術，而是一系列關鍵技術的整合；而基於產業界的需求及科學家的創新，很多新生物技術因而形成。不同學問間的技術融合更是必然的趨勢，例如生物技術與電子產業的結合可以開發感測器及生物晶片，因此生物產業為一高度技術密集產業。此外生技公司無可避免地有許多技術研發計劃，故對具有基本技術背景之專業人才需求頗高，以維持公司之研發及創新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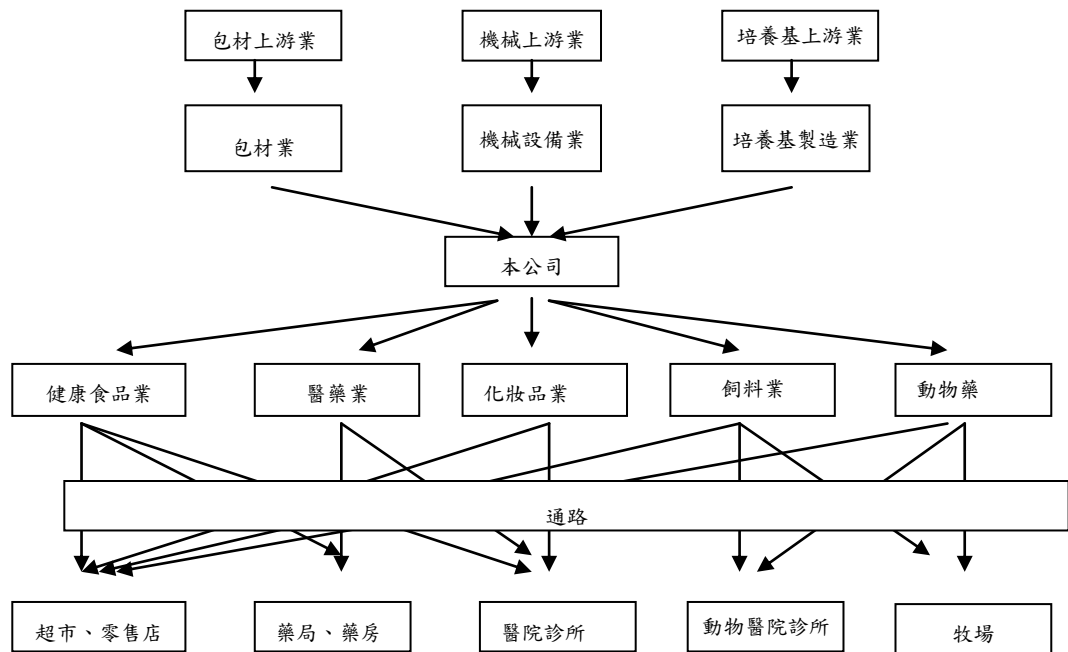
D. 受到政府嚴格的管制

生物技術運用的範圍非常廣泛，目前已經發展的領域包括農業、食品、醫療、醫藥、化妝品、特用化學品、環保、海洋及能源等，由於多與民生經濟及全民健康息息相關，各國政府均十分重視生技產業之發展，並透過立法程序予以管制，故在政策的規範下，不但影響生技產業的發展空間，甚至引導生技產業未來走向。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所示。生物科技涵蓋範圍甚廣，其上游原料及機械設備涉及之廠商類型相當多，基本上上游原材料可分成培養基製造業如黃豆粉、酵母粉、葡萄糖、礦物質、積層包裝袋等，機械設備如自動控制發酵槽、連續式離心機、均質破菌機、薄膜濃縮設備、乾燥

設備、純水製造設備、管路管件桶槽設備、滅菌設備、無菌室設備、冷凍空調設備、實驗室研究、檢驗分析設備、遺傳工程驅動物質製造業、菌種或種細胞製造業、抗原及抗體製造業、細胞株製造業……等，中游產業如本公司係健康食品原料、藥品原料、動物藥品原料、甚至是化妝品原料、飼料原料之製造商，下游產業則包含健康食品業、醫藥品業、化妝品業、飼料業……等，其更下游則可包含藥局、藥房、超商、診所、醫院、動物診所、牧場……等，涵蓋範圍既深且廣，影響經濟層面相當廣泛，一旦上下游合作順利達成，通常即以契約方式建立長期緊密合作之策略聯盟夥伴關係。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益生菌在現在及未來可以作為健康食品，確保人體健康，可作為預防醫學產品(prophylactic Products)，更可以作為營養治療(nutrient therapy)或治療補助品(therapeutic supplement)，知名小兒科醫師 Mchael L.McCann,M.D.認為益生菌對於 21 世紀之醫療而言，如抗生素對於 20 世紀之醫療。益生菌因為很安全，是一種很理想的載體，茲將益生菌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A. 篩選具特異性的菌種，不斷創新產品

不同的菌株在人體腸胃道內適合生存的位置不同，菌體不同，所以功效亦不相同，針對某些疾病篩選出具有功效的菌株，藉由不斷篩選新菌株，推出不同功能產品，將市場規模日益擴大。

B. 將益生菌開發成為健康食品、日用品

益生菌之攝食可以在腸道黏膜引發一連串之免疫反應，激活免疫細胞，抵抗病原入侵，因此開發成健康食品已愈來愈受廣泛重視。隨著國人注重養生，預防保健觀念逐漸興盛，強調特殊功能之機能食品在未來市場將具有一定潛力。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以舒緩敏感症狀產品為主力因此分析國、內外舒緩敏感症狀競爭或替代產品之技術水準以凸顯本產品之差異化及前景：

競爭或替代產品分析

產品類別 比較項目	主要競爭者			本公司輔助調節過敏體質 乳酸菌產品
	抗三烯白素、抗組織胺、 類固醇、支氣管擴張劑... 等藥品	麥門冬、烏梅、清箱 子、麻黃素...等植物 性中藥	他牌輔助調節過 敏體質乳酸菌產 品	
API	來自於發酵或合成之化 學物質	來自於植物體之化 學物質	乳酸菌菌體	乳酸菌菌體
核心功能	阻斷過敏發炎反應之後 期路徑或減緩發炎症 狀，症狀已然發生，病人 痛苦已然造成。	減少使病人過敏的 過敏免疫球蛋白，在 症狀已然發生且在 氣喘急性發作時不 適用。傳統中藥方的 組成不見得是有效 的，需是減方及調整 劑量後的改良型才 有效果。	缺乏嚴密的臨床 效果驗證。	反應機轉係「非抗原特異性」之發 炎反應阻斷性免疫調節，可有效改 善各類型過敏原(如塵蟎、花粉、乾 草、化學物質...等)所引起的症 狀，包括過敏性氣喘、過敏性鼻炎、 過敏性鼻竇炎、過敏性結膜炎、異 位性皮膚炎、過敏性蕁麻疹、過敏 性濕疹.....等。過敏患者未發病時或 過免疾病危險群先行服用，可使 症狀不發生，避免痛苦。
附加功能	無	無	大致與本公司產 品相同。	抑制雜菌、幫助消化、預防腸道疾 病。
副作用	抗三烯白素這種藥品有年 齡的限制，此藥品與其他 藥品併用產生交互作用， 降低藥效。第一代抗組織 胺藥劑有較強的中樞神經 鎮靜與抗膽鹼作用；第二 代抗組織胺藥物會與 CYP3A4 抑制劑產生嚴重 的交互作用，引起嚴重的 不規則性心跳。類固醇之 副作用則更多。乙二型支 氣管擴張劑最常見的副作 用為手顫抖、心搏過速、 心悸、低血鉀，少數病人 在吸入乙二型支氣管擴張 劑後反而引起支氣管收 縮。	大多數的中藥作用 機轉未明確，可能產 生之副作用也較無 預期性。麻黃素有支 氣管擴張、解除鼻塞 的功用，但是麻黃素 作用的範圍太廣，對 心臟血管都有刺激 作用，易出現耐藥 性。	無	無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技術層次：

本公司屬於醫藥生技產業，主要產品均為促進人體健康，目前相關技術層次如下：

- (1) 具有一系列技術平臺，整合各項技術，包括菌種鑑定、菌種培養及馴化、功效平台建立、高密度發酵技術、菌粉冷凍乾燥包埋技術及產品設計，屬於技術密集的產業型態。
- (2) 以研發創新為主要的核心價值，重視智慧財產權，目前向本國智慧財產局及國外的專利商標局遞出專利申請書，並進行申請專利的評估與策略分析，目前已通過世界各國專利 133 件。

- (3) 重視科學研究與產業技術的結合，持續將研發成果發表於國際期刊。
- (4) 產品與生命健康有關，具有專業市場，加上對於品質的要求使其符合食品 TQF 規範，故產品在行銷通路上具有競爭力，且與其他類似產品具有市場區隔。
- (5) 技術門檻高，相關產業模仿不易。

景岳有獨有的益生菌研究平台，相關研究技術及成果皆是經過長時間研發所積累而成，其他廠商要在短時間內要取得相同成果並不容易，此點也為景岳與其他廠商在技術競爭力上有所區隔之處。

2. 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為功能性乳酸菌，包含補助調節過敏體質、不易形成體脂肪、腸胃道保健、口腔牙齒保健、女性私密處保健、降膽固醇、護肝、提升免疫力、改善糖尿病併發症、促進腸道蠕動等功能性產品，而上述產品均不會促使人體產生任何不良反應且不具任何副作用，效果廣泛、良好。

上述產品均以高效率、生產快速之工法投產及行銷，促使生物技術之研發、生產、行銷及周邊（資訊、研發、設計及製造設備）產業蓬勃發展。

本公司一系列產品透過研發、測試、製造、品管所含之技術包含菌種之分離/篩選/鑑定技術、功能（體內、體外及臨床）試驗技術、菌種製作及菌種庫管理技術、菌體量放大及高密度培養技術、活菌體分離、乾燥保存技術、安定性試驗技術、菌數測定、製程指標管控技術、化學製造管制技術、人體臨床試驗技術.....等，上述技術可用於持續量產品質穩定之保健產品外，尚且可持續分離出效果更強之功能性菌株，用以更新菌株以保持功能領先之地位。

3. 最近年度及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合併)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合併)
薪 資	10,852	2,693
折舊及折耗	1,303	317
委託研究費	3,167	1,046
材料費	2,901	535
勞務費	2,303	417
其他（註）	6,581	1,595
合 計	27,107	6,603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公司完成各項試驗之結果及產品開發項目之具體成果：

- (1) 發表國際文獻 37 篇。
- (2) 取得各國發明專利 133 項。

(3) 取得「輔助調整過敏體質」、「免疫調節」、「調節血糖」、「調節血脂」、「不易形成體脂肪」、「有助於腸道運動」、「骨質保健」等功效健康食品認證。

(4) 完成及進行國內外各項重要人體臨床實驗。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A. 生產及品管方面

- a. 研發品質提升 (收率提高及貯存時菌體死亡率降低技術)及添購高技術、高精密新設備以避免污染、提高產出率、菌體密度、穩定品質，使成本及品質遠超過競爭者。
- b. 密集檢視產銷及庫存狀況，防止呆滯料之發生。
- c. 循環檢視生產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品質變異、效率降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B. 品質方面

- a. 杜絕政府未嚴格管控卻嚴重影響視聽之食品安全事件(如塑化劑、順丁烯二酸等)再發生，除塑化劑全面禁絕原物料污染外，尚須根除製程之背影值，此外禁絕西藥成分、鋁、重金屬、黃麴毒素、氰酸、農藥等之污染。
- b. 對於擬採用之原物料積極評估其風險，對於已採用之原物料加強檢驗及追溯其來源、履歷。
- c. 對於包材及製程評估是否含有塑化劑、西藥成分、鋁、重金屬、黃麴毒素、氰酸、重金屬、農藥等之背影值，並加以改善。

C. 行銷方面

- a. 積極開發國外(全球及大陸) 通路與客戶。
- b. 著重於工商業客戶之開發與服務。
- c. 針對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
- d. 產品通路深耕。

D. 人力資源

- a. 積極進行內部人員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素質。
- b. 網羅相關產業優秀人才。

E. 研究發展方面

- a. 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擴大市場佔有率。
- b. 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 c. 積極與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構合作，借重外力提升研發能量。
- d. 積極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

F. 財務管理方面

- a. 資金之管理與運用。
- b. 落實費用預算之控制，降低成本。

2. 中、長期計畫

A. 生產及品管方面

強化 6S 活動、衛生管理及品質稽核系統，確保 GMP 之落實。

B.行銷方面

積極拓展外銷市場。

C.人力資源

a.建立嚴密完整教育訓練系統，積極訓練國際化人才。

b.持續延攬優秀行銷、研發、品管人才。

D.研究發展方面

持續進行功效益生菌原料及產品之開發。

E.財務管理方面

長期營運規模發展以朝向國際化及多角化發展為主軸，並利用各種金融工具以降低財務成本支援營運需求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 域	108 年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 銷	184,027	53
外 銷	162,217	47
合 計	346,244	1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目前營業收入主要來自功能性益生菌產品之銷售，但由於目前尚無有關益生菌產品市場之統計資料，本公司自行預估針對功效性益生菌市場佔有率約在 40% 至 50% 之間。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全球生活環境改善與醫療科技的突飛猛進，人類生活品質因而普遍提升，平均壽命也因此延長。全世界人口 2016 年已經到達 74 億，根據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預測，到了 2100 年全球人口將增加至 112 億人。

隨著人均壽命的延長，以及出生率的下降，老年人口比例逐年升高。國際著名科學作家皮爾斯 (Fred Pearce) 在《人口大震盪》一書中指出這個驚人事實。這 6 億現存於世的老年人口，目前占全球總人口比重是 8%，但隨著世界各地人們活得更長，根據聯合國估計，未來 20 年內，全球 65 歲以上老年人口總數將翻倍，成長至 11 億人，占總人口比重攀升到 13%。包含哈佛大學法學院教授泰特爾鮑姆 (Michael Teitelbaum) 以及耶魯大學歷史教授溫特 (Jay Winter) 等人口權威也紛紛指出，全球過半數人口居住在有人口老化現象的國家。其中台灣也包含在內。《當世界又老又窮：全球人口老化大衝擊》作者費雪曼 (Ted C. Fishman) 就說，人口老化已席捲全世界，「孩子愈

來愈少，老人愈來愈多，世界各地幾乎都是如此。」(資料來源:遠見雜誌 <http://www.gvm.com.tw/event/2015schroders/aging02.html>)。對許多已開發或開發中國家而言，伴隨而來的是高齡化人口結構形成，造成慢性病患者數目逐漸增加，成為國家醫療支出與社會福利負擔的一大隱憂。2030年美國慢性疾病之經濟損失為4.13兆，顯現問題趨於嚴重。有別於藥品治療疾病的功能，保健食品站在預防醫學的角度，具有增加營養、促進健康及延緩老化等效果，逐漸受到各國政府以及個人健康意識抬頭的消費者所青睞。

2017年全球益生菌產品市場規模360億美元，亞太地區占全球益生菌消費市場的近半壁江山。2016年消費資料顯示，亞太地區占比高達47%，其次是歐洲22%(西歐15%、東歐7%)、北美16.5%和中東6.5%。在全球益生菌行業蓬勃發展大背景下，亞太地區整體市場規模成長快速，亞太地區益生菌消費規模占全球規模的份額進一步擴大，高達47%，其次是歐洲22%(西歐15%、東歐7%)、北美16.5%和中東6.5%。

目前益生菌的市場仍以腸道保健類的產品為大宗，功效性益生菌產品屬於逐漸崛起的新品項。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 研發與技術方面：

本公司擁有研發、測試、製造、品管所含之技術包含菌株之分離/篩選/鑑定技術、功能試驗技術、菌種製作及菌種庫管理技術、菌體量產放大及高密度培養技術、活菌體分離、乾燥保存技術、安定性試驗技術、菌數測定、製程指標管控技術、人體臨床試驗技術....等，完整之技術平台，相互支援構成強而有利的研發生產力。上述技術可用於持續研發及量產品質穩定之健康食品，尚且可持續分離出功能更廣、效果更佳之菌株，用以保持技術領先地位。

目前就益生菌產品健康食品認證而言，本公司已取得補助治療過敏及提升免疫力、牙齒保健、腸胃道保健、調節血糖等產品健康食品認證，改善過敏體質益生菌產品又獲得大陸保健食品認證。臨床試驗部分針對異位性皮膚炎之人體臨床實驗已發表國際期刊文獻,證實功效菌株功效顯著。

故本公司之技術具有競爭利基。

b. 產品方面：

本公司以專門技術平台篩選功能益生菌，開發各種保健食品。本公司所開發之抗過敏保健品，主要功能係調節免疫功能，使人體在遭

受過敏原刺激時，免疫朝向不發炎反應路徑進行；並藉由調整腸道中生態環境，提升免疫力，是一種預防性及疏導性療法，依據美國過敏氣喘免疫學會(America Academy Allergy Asthma & Immunology)統計資料顯示，過敏疾病在美國疾病排名為第五名，而在 18 歲以下則躍升為第三名，且該協會估計美國過敏疾病藥物市場一年大約有 79 億美元。故本公司產品之抗敏益生菌產品在現有市場相關產品及正在開發之新藥種類應有其競爭利基。本公司所有產品之開發均具備嚴格的製造生產流程及品管制度、科學的功效及機轉路徑驗證、完整的安全性測試及穩定的安定性測試資料，因此產品品質及功能獲得相當程度之確保，本公司相關產品皆獲得健康食品認證，故本公司之產品具有競爭力。

c. 生產方面：

本公司除裝備良好之實驗室外，益生菌培養現場配置可獨自生產之高密度益生菌培養桶槽組，此外並配置量產級連續式離心機及冷凍乾燥機，另製劑現場配置乾燥機、造粒機、膠囊充填機、PTP 膠囊包裝機、打錠機、粉劑鋁箔袋充填包裝機、彩盒包裝機等設備，廠房及設備已取得食品 TQF 認證。

此外本公司擁有高績效製程研發團隊，使製程收率、菌體密度皆達國際級之水準，故本公司在生產方面具有十足競爭力。

d. 營運方面：

本公司為一股票上市企業，其在產品開發上具備嚴格的製造流程及品管制度、科學的功效及機轉路徑驗證、完整的安全性毒理測試及穩定的安定性測試。整體而言，本公司擁有完整之研發(包括菌株分離、菌種鑑定、馴化、保存、功能測試、量產研究、產品設計)、生產(包含菌體量產培養、乾燥及製劑)、品管(FGMP、ISO22000 及 HACCP 認證)、行銷及通路體系，就其營運面具有其競爭利基。

(2)目前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 生物科技業係政府獎勵之產業，前景看好

由於生物科技係未來明確之趨勢，故在政府政策做多，多項優惠條件下帶動本產業成長之契機，另外由於消費者對保健食品(健康食品)需求日漸增加，本公司初期以保健食品(健康食品)切入市場，未來極具發展性。

b. 生物科技尚處於導入期，可開發並且獲得專利之產品甚多，具有高度發揮空間

本公司目前已進行多項產品及技術之專利(117 項發明專利)，由於本公司技術平台應用範圍廣泛，未來可視市場之需求開發新產品，具有高度發揮空間。

c.行銷通路佈局完整

本公司新藥開發將與專業機構合作外，在保健食品方面與各大知名食品廠合作，將本公司特殊功能性乳酸菌添加於其產品內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此外，由於本公司知名度逐漸增高，業界大廠紛紛與本公司合作，以 ODM 方式銷售產品。中國大陸亦與多家大廠合作。在大陸市場布局也逐漸有新獲，本公司行銷通路佈局尚屬完整。

d.優越之研發能力

本公司開發新產品所使用之關鍵技術為本公司所獨創，可確保技術之掌握程度。本公司成立至今已成功開發多項產品，並陸續申請健康食品認證，顯現其優越之研發能力。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新的功效保健食品開發經歷長時間之投入與資金需求

通常從開發到產品上市需耗費相當長的研發期，要達到獲利時間相當漫長。就生技技術開發公司而言，經營上除了向外尋求資金支援，也需要思考公司短中期各階段的營收來源，以渡過產品未上市前的經營低潮。

公司因應對策：

本公司先運用其現有人力、設備及技術開發具有保健功效之保健食品，同時與其他企業策略合作，以 ODM 方式為客戶提供保健產品，並計畫將保健食品所創造之收入及獲利用於支持新藥研發業務，降低新藥開發的風險，增強公司的營運實力。另外在縮短開發期的部份則以建立新的專案管理流程及知識管理系統，強化知識管理，並以與研究和學術單位合作方式縮短開發期。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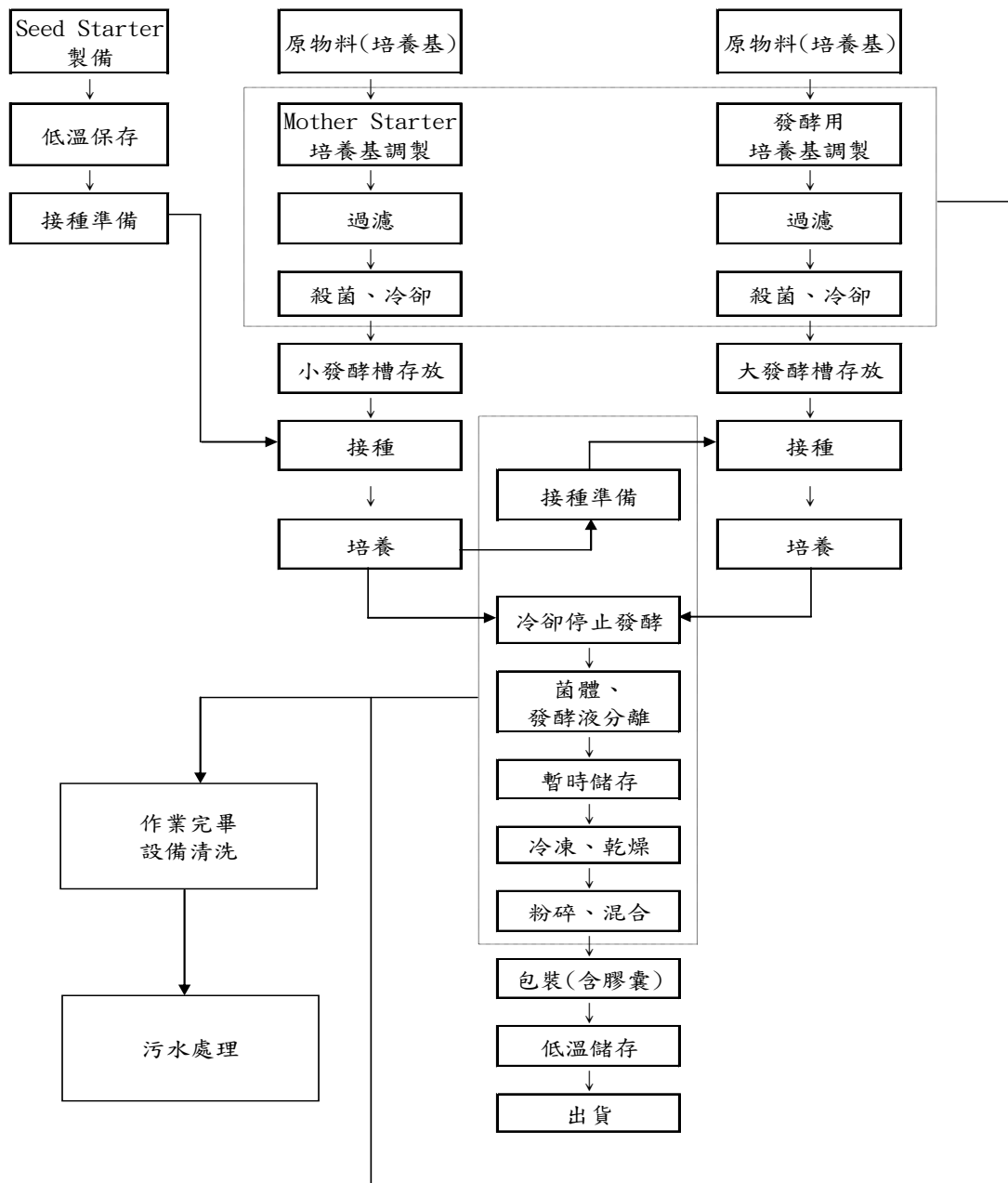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產品及其重要用途如下表所述。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輔助調節過敏體質益生菌產品	平衡免疫系統，減少發炎機制的產生，達到輔助過敏體質，有效減緩和防治過敏症狀。
調節血糖益生菌	調節血糖。
不易形成體脂肪及降血脂益生菌產品	不易形成體脂肪及降血脂。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腸胃道保健益生菌產品	幫助消化道機能、促進腸胃蠕動藉由乳酸菌調整腸道內菌叢生態。
骨質保健益生菌	平衡蝕骨與成骨細胞活性。
其他	其他項目包括其它功能益生菌產品(護肝、口腔牙齒保健、女性私密處保健、降血糖、抗骨鬆乳酸菌產品....等)。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菌粉產品製造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主要係以本公司自行研發的菌種發酵而成，其他添加物取得容易、供應狀況正常。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附表十六之一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7年(合併)				108年(合併)				109年度截至第一季止(合併)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上鼎	9,742	17.36	無	呈定	9,622	21.28	無	上鼎	2,727	18.41	無
2	呈定	6,498	11.58	無	上鼎	5,815	12.86	無	呈定	2,459	16.60	無
3	UAS	3,659	6.52	無								
	其他	36,226	64.54		其他	29,771	65.86		其他	9,629	64.99	
	進貨淨額	56,125	100.00		進貨淨額	45,208	100.00		進貨淨額	14,815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因108年度進金額較107年度減少，係因銷貨減少所致。

附表十六之二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仟元；%

項目	107 年(合併)				108 年(合併)				109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合併)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13,027	27.8	無	甲公司	-	-	無	甲公司	-	-	無
2.	乙公司	8,509	2.1	無	乙公司	73,935	21.35	無	乙公司	9,521	11.82	無
	其他	284,996	70.1		其他	272,309	78.65		其他	70,999	88.18	
	銷貨淨額	406,532	100.00		銷貨淨額	346,244	100.00			80,520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107 年度乙公司委託甲公司向本公司下訂單，自 107 年第四季以後乙公司直接向本公司下訂單。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附表十七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顆；kg；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仟元)	產能	產量	產值(仟元)
抗過敏膠囊(千顆)		60,000	24,487	24,064	60,000	16,215	22,928
抗過敏菌液+菌粉(kg)		38,400	5,699	9,554	38,400	8,779	15,478
膠道保健(千顆)		註 1	8,245	12,740	註 1	6,115	7,426
腸道保健菌粉+菌液(kg)		註 2	1,177	8,728	註 2	585	6,726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產品(千顆)		註 1	2,698	2,509	註 1	1,052	1,690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產品(kg)		註 2	1,354	3,005	註 2	1,707	2,246
牙齒保健菌粉		註 2	23,033	36,585	註 2	17,122	26,552
降血糖-膠囊		註 1	2,816	2,944	註 1	3,107	3,215
其他		—	—	26,345	—	—	27,683
合計		—	—	126,474	—	—	113,944

註 1：所有膠囊產品共用產能。

註 2：各所有菌粉產品共用產能。

註 3：本公司生產之菌粉做為其他品項產品之原料且其他品項產品產值中並未包含自行生產菌粉成本。

註 4：本表產值金額包含外購原物料及委外代工成本金額。

註 5：本表產值產量並未包含外購原物料數量。

變動分析：無。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附表十八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顆；kg；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7 年度(合併)				108 年度(合併)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仟元)	量	值(仟元)	量	值(仟元)	量	值(仟元)
抗過敏膠囊(千顆)		9,378	81,259	12,588	42,630	9,980	85,884	7,287	25,535
抗過敏菌液+菌粉(kg)		1,870.5	13,532	3,189	25,524	3,402	12,271	3,274	22,531
膠道保健(千顆)		5,332	23,286	2,635	10,255	5,434	22,292	896	3,200
腸道保健液+菌粉(kg)		2,458	9,627	731	2,671	2,695	10,822	464	1,819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膠囊(千顆)		2,732	11,627	0	0	1,750	8,087	0	0
不易形成體脂肪乳酸菌菌粉(kg)		15	64	443	2,525	56	255	363	2,269
牙齒保健膠囊(千顆)		661	991	0	0	490	911	0	0
牙齒保健菌粉(kg)		7	85	71,865	130,926	5	62	50302	95,820
其他		—	41,326	—	10,204	—	43,443	—	11,043
合計		—	181,797	—	224,735	—	184,027	—	162,217

變動分析：無。

三、 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附表十九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5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業務人員	35	31	32
	技術人員	61	61	61
	行政管理人員	30	33	31
	研發人員	16	17	17
	合 計	142	142	141
平 均 年 歲		37.8	37.7	38.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82 年	6.14 年	6.45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1.41	1.41	1.42
	碩士	23.94	23.24	22.7
	大專	61.27	64.08	65.24
	高中	12.68	9.86	9.93
	高中以下	0.7	1.41	0.71

四、 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無。

(二) 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計有：團保、發給年節獎金、紅利分配、婚喪補助、員工年度健康檢查、提供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各部門依比例推舉組成，定期開會與改選委員，而每年皆訂定年度計劃，辦理包括：年節贈禮、各種社團補助、舉辦員工團體旅遊等各項福利措施。

2.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法令規定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3. 本公司並無工會組織，為使員工之意見有適當的疏通管道，除透過正式組織系統或定期召開之勞資會議中溝通外，亦可經職工福利委員會解決，以達雙向溝通之效果。另外，建立員工內部申訴制度，保障個別勞工之權利。

4. 96年獲台南縣政府頒發之「台南縣96年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獎。

5. 97年度獲頒為「全國級友善職場優良事業單位」。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附表二十

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	台灣糖業(股)公司	108.11.07~110.11.06	活性乳酸菌粉銷售	無
代工	統一企業(股)公司	109.01.01~109.12.31	代工 LP33 膠囊	無
銷售	統一企業(股)公司	107.01.01~107.12.31 (合約得延展兩年)	GMNL32 菌液買賣	無
銷售	統一企業(股)公司	108.01.01~108.12.31 (合約得延展一年)	GMNL32 菌粉買賣	無
租賃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07.03.01~127.02.28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專八南側用地租賃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20.03.05~2021.03.04	乳酸菌粉銷售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18.10.01~2019.09.30	ADP-1 菌粉銷售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18.08.28~2019.02.07	ADP-2 菌粉 10000 公斤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19.03.01~2020.12.31	ADP-2 菌粉 ≥ 50000 公斤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2019.05.15~2020.05.14	GMNL-6 菌粉銷售	無
租賃	康小姐	109.07.01~112.06.30	新市外倉租約	無
銷售	大陸某公司	104.08.01~114.12.31	專屬銷售大陸版樂亦康益生菌膠囊	無
代工	大陸、台灣等地公司		應個別客戶要求，設計代工各類型產品。	無
租賃	台南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0.06.01~109.12.31	台南市善化區善化段專八西南側(2455 地號)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附表二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4 年底	105 年底	106 年底	107 年底	108 年底	
流 動 資 產		434,529	454,272	524,049	1,113,738	683,762	701,3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884,579	866,697	865,254	352,684	685,820	679,330
無 形 資 產		260,920	14,202	12,517	9,288	116	87
其他資產 (註2)		53,787	68,627	98,377	182,604	201,459	195,816
資 產 總 額		1,633,815	1,403,798	1,500,197	1,658,314	1,571,157	1,576,56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21,098	112,250	119,916	91,761	88,307	92,911
	分配後	121,098	112,250	119,916	225,129	註 6	註 6
非 流 動 負 債		12,332	11,893	9,498	3,843	34,737	35,73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33,430	124,143	129,414	95,604	123,044	128,646
	分配後	133,430	124,143	129,414	228,972	註 6	註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00,385	1,279,655	1,337,171	1,490,710	1,384,962	1,385,569
股 本		889,119	889,119	889,119	889,119	889,344	889,344
資 本 公 積		727,169	631,233	396,870	398,241	398,881	398,96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97,638	-235,988	48,169	203,924	128,267	137,184
	分配後	-97,638	-235,988	48,169	70,556	註 6	註 6
其 他 權 益		-18,265	-4,709	3,013	-574	-31,530	-39,92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33,612	72,000	63,151	62,35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500,385	1,279,655	1,370,783	1,562,710	1,448,113	1,447,919
	分配後	1,500,385	1,279,655	1,370,783	1,429,342	註 6	註 6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閱)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4 年底	105 年底	106 年底	107 年底	108 年底		
流 動 資 產	255,976	330,919	361,277	900,982	514,766	不 適 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122,633	127,433	147,057	151,634	150,689		
無 形 資 產	9,859	9,561	9,338	9,288	116		
其他資產 (註2)	1,184,279	880,017	999,440	523,883	840,767		
資 產 總 額	1,572,747	1,347,930	1,517,112	1,585,787	1,506,3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1,418	67,315	178,970	91,234		86,639
	分配後	71,418	67,315	178,970	224,602		註 6
非 流 動 負 債	944	960	971	3,843	34,7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362	68,275	179,941	95,077		121,376
	分配後	72,362	68,275	179,941	228,445		註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00,385	1,279,655	1,337,171	1,490,710	1,384,962		
股 本	889,119	889,119	889,119	889,119	889,344		
資 本 公 積	727,169	631,233	396,870	398,241	398,8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7,638	-235,988	48,169	203,924		128,267
	分配後	-97,638	-235,988	48,169	70,556		註 6
其 他 權 益	-18,265	-4,709	3,013	-574	-31,530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500,385	1,279,655	1,337,171	1,490,710		1,384,962
	分配後	1,500,385	1,279,655	1,337,171	1,357,342		註 6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 6：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 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元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534,719	540,780	380,654	406,532	346,244	80,520
營業毛利	273,286	310,084	264,600	277,547	229,701	53,784
營業損益	-45,965	-18,108	109,060	122,205	77,623	19,3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585	-201,349	5,027	1,698	-2,083	-5,719
稅前淨利	-83,550	-219,457	114,087	123,903	75,540	13,62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8,028	-235,938	128,285	98,098	57,235	8,856
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0	0	-83,302	59,528	0	0
本期淨利(損)	-98,028	-235,938	44,983	157,626	57,235	8,8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98	13,377	11,073	-6,864	-33,377	-9,1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430	-222,561	56,056	150,762	23,858	-28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8,028	-235,938	45,600	158,019	57,451	8,9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617	-393	-216	-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7,430	-222,561	55,762	152,168	26,755	5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294	-1,406	-2,897	-801
每股盈餘(虧損)	-1.10	-2.65	0.51	1.78	0.65	0.1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閱)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 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虧損)為元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305,411	347,604	380,948	406,554	346,244	不 適 用
營業毛利	204,935	238,584	264,195	277,547	229,701	
營業損益	73,090	103,421	114,316	125,302	80,8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6,020	-323,088	-82,914	58,522	-5,107	
稅前淨利	-82,930	-219,667	31,402	183,824	75,75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8,028	-235,938	45,600	158,019	57,45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8,028	-235,938	45,600	158,019	57,4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98	13,377	10,162	-5,851	-30,6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430	-222,561	55,762	152,168	26,7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8,028	-235,938	45,600	158,019	57,45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97,430	-222,561	55,762	152,168	26,7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1.1	-2.65	0.51	1.78	0.65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會計師、田中玉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會計師、田中玉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永智會計師、林姿妤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會計師、林永智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會計師、劉子猛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附表二十三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17	8.84	8.63	5.77	7.83	8.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1.01	149.02	159.52	444.18	216.22	218.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58.82	404.7	437.01	1,213.74	774.3	754.84
	速動比率	151.55	232.48	207.94	1,145.12	677.73	651.88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8.35	71.24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31	6.81	7.97	6.95	4.62	4.92
	平均收現日數	39.21	53.6	45.8	52.52	79.08	74.19
	存貨週轉率(次)	4.24	3.48	3.28	3.21	2.72	2.6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71	8.43	9.3	11.81	15.15	12.25
	平均銷貨日數	86.08	104.89	111.28	113.71	134.19	139.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9	0.62	0.64	0.78	0.67	0.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2	0.36	0.38	0.3	0.21	0.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1	-15.53	3.1	9.98	3.58	2.29
	權益報酬率(%)	-6.33	-16.97	3.39	10.75	3.8	2.45
	稅前純益占實收 資本比率(%) (註6)	-9.4	-24.68	3.51	20.77	8.49	6.13
	純益率(%)	-18.33	-43.63	8.14	33.34	16.53	11
	每股盈餘(元)	-1.10	-2.65	0.51	1.78	0.65	0.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14	40.39	64.68	61.06	84.38	30.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3	25.75	85.46	27.15	27.6	32.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4	2.46	3.98	3.13	-3.41	1.65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40	-13.53	9.12	4.04	2.13	1.98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0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108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調整認列租賃負債。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係轉投資子公司建廠及購置設備投資支出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主係現金投資轉投資子公司所致。
4. 應收帳款周轉率降低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收款條件較短之國外銷貨降低所致。
5. 應付帳款周轉率增加主係平均應付帳款降低所致。
6. 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係今年度營收較去年衰退所致。
7. 獲利能力各項比率降低主係去年度有處分子公司，認列處分利益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去年處分虧損子公司提升營運績效，現金流入增加。
9.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去年發放現金股利。
10. 營運槓桿度降低主係今年度營收較去年衰退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閱)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	5.07	11.86	6	7.65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24.25	1,004.93	909.95	985.63	942.1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58.42	491.6	201.86	987.55	594.15	
	速動比率	150.71	278.82	74.05	940.19	555.37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99	4.75	5.96	6.26	4.62	
	平均收現日數	60.93	76.84	61.24	58.34	79.07	
	存貨週轉率(次)	3.31	3.14	2.66	2.62	2.7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71	15.52	16.67	16.37	15.15	
	平均銷貨日數	110.27	116.24	137.22	139.31	134.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1	2.78	2.78	2.72	2.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9	0.24	0.27	0.26	0.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06	-16.16	3.18	10.19	3.76	
	權益報酬率(%)	-6.33	-16.97	3.49	11.18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6)	-9.33	-24.71	3.53	20.67	8.52	
	純益率(%)	-32.10	-67.88	11.97	38.87	16.59	
	每股盈餘(元)	-1.10	-2.65	0.51	1.78	0.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4.18	140.16	75.76	136.92	141.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91	141.33	235.04	254.5	193.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2	6.40	8.86	7.27	-0.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7	1.76	1.74	1.76	2.05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108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調整認列租賃負債。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主係現金投資轉投資子公司所致。
3. 應收帳款週轉率降低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收款條件較短之國外銷貨降低。
4. 獲利能力各項比率降低主係去年度有處分子公司，認列處分利益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去年發放現金股利。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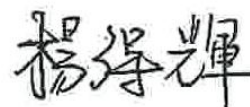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田中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楊得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田中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卓傳陣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書表，其中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永智、田中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合併及個體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義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921 號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景岳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岳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景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景岳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景岳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外銷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一)營業收之說明。

景岳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益生菌保健產品之製造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景岳集團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資料、收入認列依據之確認、

簽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

2. 驗證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設立地址及實際營運地址、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等，並分析前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景岳集團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及其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8,248 仟元及 6,768 仟元。

景岳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該等存貨會因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一定之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風險。景岳集團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過時之存貨，依據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

由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因通常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景岳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完整性，抽查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並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毀損存貨項目之相關佐證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景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景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

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景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景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景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景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景岳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景岳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林永智



田中玉

田中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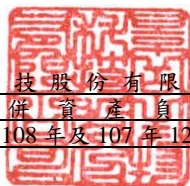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1,670	12	\$	225,292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334,800	21		701,600	4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12,344	1		13,89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59,332	4		60,759	4
1200	其他應收款			338	-		40,275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	-		8,953	1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四)		31,480	2		40,466	2
1410	預付款項			53,798	4		22,49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83,762	44		1,113,738	6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五)		28,645	2		37,65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640	-		4,20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685,820	44		352,684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一)及六(九)		64,728	4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十三)		18,282	1		43,489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116	-		9,28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6,732	1		7,073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		67,005	4		46,371	3
1920	存出保證金			3,857	-		2,83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五)		6,087	-		5,577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三(一)及六(十二)		-	-		34,36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483	-		1,04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87,395	56		544,576	33
1XXX	資產總計		\$	1,571,157	100	\$	1,658,314	100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	22,725	1	\$	23,491	1	
2150	應付票據			-	-		187	-	
2170	應付帳款			7,703	1		7,50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39,099	3		44,812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4,192	1		9,36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三(一)及六(九)		1,573	-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015	-		6,4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8,307	6		91,761	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339	-		1,49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三(一)及六(九)		31,080	2		-	-	
2645	存入保證金			2,318	-		2,34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737	2		3,843	-	
2XXX	負債總計			123,044	8		95,604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889,344	57		889,119	5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十七) (十八)		398,881	25		398,241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20,362	1		4,56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4	-		12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7,331	7		199,235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31,530)	(2)	(57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84,962	88		1,490,710	90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63,151	4		72,000	4	
3XXX	權益總計			1,448,113	92		1,562,710	94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71,157	100	\$	1,658,31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346,244	100	\$ 406,53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五) (二十五) (二十六)及九	(116,543)	(33)	(128,985)	(32)		
5900 營業毛利		229,701	67	277,547	68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二) (十五)(二十五) (二十六)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57,038)	(16)	(53,512)	(13)		
6200 管理費用		(68,785)	(20)	(73,489)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107)	(8)	(27,72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2	-	(61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2,078)	(44)	(155,342)	(38)		
6900 營業利益		77,623	23	122,205	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二十二)	8,047	2	9,75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五)(十) (十一)(十三) (二十三)及十二	(8,791)	(3)	(5,64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二十四)	(776)	-	-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63)	-	(2,41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83)	(1)	1,698	-		
7900 稅前淨利		75,540	22	123,903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18,305)	(5)	(25,805)	(6)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235	17	98,098	24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七)及九	-	-	59,528	15		
8200 本期淨利		\$ 57,235	17	\$ 157,626	39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五)	\$	325	-	(\$	1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七)	(65)	-		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637)	(10)	(6,750)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3,377)	(10)	(\$	6,86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858	7	\$	150,762	3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7,451	17	\$	158,019	39		
8620	非控制權益		(216)	-	(393)	-		
	本期淨利		\$	57,235	17	\$	157,626	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755	8	\$	152,168	37		
8720	非控制權益		(2,897)	(1)	(1,40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858	7	\$	150,762	37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65	\$		1.11		
9720	停業單位淨利				-			0.67		
9750	本期淨利		\$		0.65	\$		1.7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0.64	\$		1.10		
9820	停業單位淨利				-			0.67		
9850	本期淨利		\$		0.64	\$		1.7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 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金融 資產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889,119	\$ 396,870	\$ -	\$ 129	\$ 48,040	\$ 5,163	(\$ 2,150)	\$ 1,337,171	\$ 33,612	\$ 1,370,783
適用新公報調整數	六(二十)	-	-	-	-	(2,150)	-	2,150	-	-	-
追溯重編後餘額		889,119	396,870	-	129	45,890	5,163	-	1,337,171	33,612	1,370,783
107年度淨利		-	-	-	-	158,019	-	-	158,019	(393)	157,626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114)	(5,737)	-	(5,851)	(1,013)	(6,864)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7,905	(5,737)	-	152,168	(1,406)	150,76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	1,371	-	-	-	-	-	1,371	-	1,37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560	-	(4,560)	-	-	-	-	-
非控權益變動數		-	-	-	-	-	-	-	-	39,794	39,79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89,119	\$ 398,241	\$ 4,560	\$ 129	\$ 199,235	(\$ 574)	\$ -	\$ 1,490,710	\$ 72,000	\$ 1,562,710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889,119	\$ 398,241	\$ 4,560	\$ 129	\$ 199,235	(\$ 574)	\$ -	\$ 1,490,710	\$ 72,000	\$ 1,562,710
108年度淨利		-	-	-	-	57,451	-	-	57,451	(216)	57,235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	-	-	-	-	260	(30,956)	-	(30,696)	(2,681)	(33,377)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711	(30,956)	-	26,755	(2,897)	23,85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六(十六)(十七)(十八)	225	295	-	-	-	-	-	520	-	52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	345	-	-	-	-	-	345	-	34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5,802	-	(15,802)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九)	-	-	-	445	(445)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133,368)	-	-	(133,368)	-	(133,368)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5,952)	(5,95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89,344	\$ 398,881	\$ 20,362	\$ 574	\$ 107,331	(\$ 31,530)	\$ -	\$ 1,384,962	\$ 63,151	\$ 1,448,11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瑛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75,540	\$ 123,903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六(七)	-	60,749
本期稅前淨利		75,540	184,6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五)(二十三)	9,005	2,7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2)	60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四)	(339)	1,3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63	2,416
處分子公司利益	六(七)(二十三)	-	(148,894)
折舊費用	六(八)(九)(十)(二十五)	21,009	26,0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	16,70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三)	(7,204)	-
減損損失	六(十)(十一)(十三)(二十三)	8,947	2,523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五)	225	976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六(十二)	-	65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345	1,37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1,870)	(2,21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4,664)	(4,780)
利息費用	六(九)(二十四)	77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565	4,378
應收帳款		2,264	(23,689)
其他應收款		144	12,570
存貨		9,325	25,694
預付款項		(31,299)	(17,029)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85)	(2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37)	1,1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766)	(1,512)
應付票據		(187)	(1,134)
應付帳款		203	(16,278)
其他應付款		(4,556)	(18,804)
退款負債—流動		(3,394)	8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158	50,085
收取之現金股利		1,870	2,210
收取之利息		4,664	4,780
支付之利息		(776)	-
退還之所得稅		8,954	96
支付之所得稅		(13,355)	(1,1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515	56,032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 366,800	(\$ 701,6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6,619)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		-	201,685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減少數	六(二十九)	-	(3,195)
出售子公司之現金收入數	六(二十九)	-	797,4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九)	(371,679)	(220,703)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現金收入數		-	1,114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收入數		32,364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支付數	六(十)	-	(679)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	(208)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040)	(54,38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27)	21,418
長期預付租金增加		-	(35,6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418	(1,4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1,896)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三十)	(31)	2,291
員工行使認股權繳入股款	六(十六)	52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133,368)	-
非控制權益繳納股款	六(二十九)	33,84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0,934)	2,291
匯率影響數		(11,621)	(1,7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3,622)	55,1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25,292	170,1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91,670	\$ 225,292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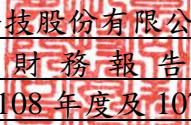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 89 年 12 月 6 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合併子公司光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能性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列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請詳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7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自民國 99 年 3 月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IFRS 16」)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IAS 17」)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 IFRS 16 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68,914 及租賃負債\$34,549，並調減長期預付租金\$34,365。

3.本集團於初次適用 IFRS 16，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 IAS 17 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 IFRS 16 之規定處理。

(2)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737。

(3)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66%~2.26%。

5.本集團按 IAS 17 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 IAS 17 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44,647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675)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43,972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6%~2.2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認列之租賃負債	\$	34,54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 資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91.89	85	—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一白木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停業，並於民國 107 年 6 月向非關係人出售全數股權，請詳附註六、(七)停業單位之說明。

3.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1)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63,151 及\$72,000，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基本資訊如下：

子公司 名稱	主要營 業場所	非 控 制 權 益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持 股 金 額 百分比	持 股 金 額 百分比
景岳生物科技 (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 63,151 8.11%	\$ 72,000 15%

(2) 子公司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A. 資產負債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68,995	\$ 228,307
非流動資產	620,127	267,774
流動負債	(1,667)	(16,079)
淨資產總額	\$ 787,455	\$ 480,002

B. 綜合損益表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收入	\$ -	\$ -
稅前淨損	(\$ 2,661)	(\$ 2,622)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淨損	(\$ 2,661)	(\$ 2,622)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36,298)	(\$ 9,372)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897)	(\$ 1,406)

C. 現金流量表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4,442)	(\$ 22,4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2,911)	(218,65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0,120	342,000
匯率影響數	(4,549)	(3,4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1,782)	97,4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9,066	71,5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284	\$ 169,066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

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與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 產 名 稱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2~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運輸設備	5~8 年
辦公設備	2~7 年
租賃改良	2~5 年
其他設備	2~35 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款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1~23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1.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 商標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其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6 年攤銷。

3. 專門技術

係專門技術作價轉入股本，經評估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

減損測試。

4.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1~5年平均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 1.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2.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 3.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權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 1.本集團主要製造且銷售機能性食品及烘焙炊蒸食品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12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月結30~18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等，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 1.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 2.民國1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1,48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700	\$ 1,72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90,970</u>	<u>223,569</u>
	<u>\$ 191,670</u>	<u>\$ 225,292</u>

-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六、(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資訊之說明。
- 3.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u>\$ 334,800</u>	<u>\$ 701,600</u>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於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認列於利息收入分別為\$3,866及\$3,739(表列「其他收入」)。
- 2.相關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2,469	\$ 14,034
減：備抵損失	<u>(125)</u>	<u>(140)</u>
	<u>\$ 12,344</u>	<u>\$ 13,894</u>
應收帳款	\$ 60,609	\$ 62,912
減：備抵損失	<u>(1,277)</u>	<u>(2,153)</u>
	<u>\$ 59,332</u>	<u>\$ 60,759</u>

- 1.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4,084	\$ 3,679
31-90天	3,771	3,765
91-180天	1,369	3,315
181天以上	<u>3,245</u>	<u>3,275</u>
	<u>\$ 12,469</u>	<u>\$ 14,03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2.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22,573	\$ 13,759
31-90天	23,786	28,240
91-180天	12,183	16,595
181天以上	<u>2,067</u>	<u>4,318</u>
	<u>\$ 60,609</u>	<u>\$ 62,91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3.本集團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7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9,203。

- 4.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5.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原 料	\$ 12,659	(\$ 2,484)	\$ 16,998	(\$ 4,010)
在製品	13,229	(1,329)	18,432	(2,437)
製成品	12,360	(2,955)	12,143	(660)
	<u>\$ 38,248</u>	<u>(\$ 6,768)</u>	<u>\$ 47,573</u>	<u>(\$ 7,1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原 料	\$ 12,659	(\$ 2,484)	\$ 16,998	(\$ 4,010)
在製品	13,229	(1,329)	18,432	(2,437)
製成品	12,360	(2,955)	12,143	(660)
	<u>\$ 38,248</u>	<u>(\$ 6,768)</u>	<u>\$ 47,573</u>	<u>(\$ 7,107)</u>

本集團當期認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已出售銷貨成本	\$ 111,376	\$ 172,436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655	3,30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339)	1,376
存貨報廢損失	1,968	16,250
存貨盤(盈)虧	(117)	515
	<u>116,543</u>	<u>193,886</u>
減：屬停業單位之銷貨成本	-	(64,901)
	<u>\$ 116,543</u>	<u>\$ 128,985</u>

註：本集團將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於民國 108 年度出售及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並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500	\$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500
評價調整	(13,855)	(4,850)
	<u>\$ 28,645</u>	<u>\$ 37,650</u>

註：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證券—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民國 108 年 2 月上櫃。

- 1.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9,005 及\$2,700。
- 2.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3.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採用權益法投資變動如下：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1 月 1 日餘額	\$ 4,203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	6,6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63)	(2,416)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40</u>	<u>\$ 4,203</u>

註：民國 107 年 10 月本集團購入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30%之股權，投資價款\$6,619(約人民幣 1,500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揭投資之價款均已付訖。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關聯企業：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 3,640	\$ 4,203

3.有關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經營結果享有之份額如下：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本期淨損暨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3)	(\$ 2,416)

4.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事。

(七) 停業單位

1.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 8 日經董事會核准白木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出售計劃，該項交易業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完成，出售價款\$792,809 業已收訖，並認列處分利益\$148,894 (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子公司利益」)。

2.停業單位之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u>107 年 度</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74,450)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49,17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9)
總現金流量	<u>(\$ 25,285)</u>

3.停業單位經營結果重新衡量認列結果之分析如下：

	<u>107 年 度</u>
營業收入淨額	\$ 66,301
營業成本	(64,901)
營業費用	(68,9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641)
重新衡量待處分群組資產而認列之稅前利益	<u>148,894</u>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60,749
所得稅費用	(1,221)
停業單位	<u>\$ 59,528</u>

4.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收益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八)每股盈餘之說明。

5.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 及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 計</u>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167,052	\$ 196,737	\$ 6,037	\$ 4,004	\$ 10,391	\$ 200,292	\$ 584,513
累計折舊	(91,884)	(125,203)	(2,823)	(3,613)	(8,306)	-	(231,829)
	<u>\$ 75,168</u>	<u>\$ 71,534</u>	<u>\$ 3,214</u>	<u>\$ 391</u>	<u>\$ 2,085</u>	<u>\$ 200,292</u>	<u>\$ 352,684</u>
<u>108 年 度</u>							
1月1日	\$ 75,168	\$ 71,534	\$ 3,214	\$ 391	\$ 2,085	\$ 200,292	\$ 352,684
增添	167	14,480	-	-	1,300	354,575	370,522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1,406	1,406
驗收轉入	-	1,406	-	-	-	(1,406)	-
折舊費用	(4,924)	(11,382)	(680)	(190)	(857)	-	(18,033)
處分—成本	-	-	-	(144)	-	-	(144)
—累計折舊	-	-	-	144	-	-	144
淨兌換差額	-	-	(32)	-	(18)	(20,709)	(20,759)
12月31日	<u>\$ 70,411</u>	<u>\$ 76,038</u>	<u>\$ 2,502</u>	<u>\$ 201</u>	<u>\$ 2,510</u>	<u>\$ 534,158</u>	<u>\$ 685,820</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167,219	\$ 212,623	\$ 5,994	\$ 3,859	\$ 11,672	\$ 534,158	\$ 935,525
累計折舊	(96,808)	(136,585)	(3,492)	(3,658)	(9,162)	-	(249,705)
	<u>\$ 70,411</u>	<u>\$ 76,038</u>	<u>\$ 2,502</u>	<u>\$ 201</u>	<u>\$ 2,510</u>	<u>\$ 534,158</u>	<u>\$ 685,820</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440,158	\$ 478,715	\$ 384,532	\$ 4,504	\$ 46,615	\$ 99,257	\$ 4,546	\$ 1,458,327
累計折舊	-	(185,944)	(280,766)	(2,635)	(42,713)	(81,015)	-	(593,073)
	<u>\$ 440,158</u>	<u>\$ 292,771</u>	<u>\$ 103,766</u>	<u>\$ 1,869</u>	<u>\$ 3,902</u>	<u>\$ 18,242</u>	<u>\$ 4,546</u>	<u>\$ 865,254</u>
<u>107 年 度</u>								
1月1日	\$ 440,158	\$ 292,771	\$ 103,766	\$ 1,869	\$ 3,902	\$ 18,242	\$ 4,546	\$ 865,254
增添	-	1,315	8,001	1,946	9	738	204,137	216,146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10,820	10,820
驗收轉入	-	2,962	12,313	-	-	-	(15,275)	-
重分類(註)	(41,537)	(3,909)	-	-	-	-	-	(45,446)
折舊費用	-	(9,511)	(13,792)	(580)	(1,327)	(765)	-	(25,975)
處分—成本	-	(4,250)	(3,632)	(340)	(23,938)	(65,922)	-	(98,082)
—累計折舊	-	2,902	3,623	340	22,859	50,538	-	80,262
淨兌換差額	-	-	-	(21)	-	-	(3,936)	(3,957)
合併個體變動影 響數	(398,621)	(207,112)	(38,745)	-	(1,114)	(746)	-	(646,338)
12月31日	<u>\$ -</u>	<u>\$ 75,168</u>	<u>\$ 71,534</u>	<u>\$ 3,214</u>	<u>\$ 391</u>	<u>\$ 2,085</u>	<u>\$ 200,292</u>	<u>\$ 352,684</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	\$ 167,052	\$ 196,737	\$ 6,037	\$ 4,004	\$ 10,391	\$ 200,292	\$ 584,513
累計折舊	-	(91,884)	(125,203)	(2,823)	(3,613)	(8,306)	-	(231,829)
	<u>\$ -</u>	<u>\$ 75,168</u>	<u>\$ 71,534</u>	<u>\$ 3,214</u>	<u>\$ 391</u>	<u>\$ 2,085</u>	<u>\$ 200,292</u>	<u>\$ 352,684</u>

註:係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1.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民國 108 年度適用)

-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度</u>
	<u>帳 面 金 額</u>	<u>折 舊 費 用</u>
土地	\$ 64,375	\$ 2,223
房屋	353	706
	<u>\$ 64,728</u>	<u>\$ 2,929</u>

- 3.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76
屬短期租賃合約或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37

- 4.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409。

5.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 (1)本集團租賃合約中南科土地租賃合約包含了本集團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本集團長期營運之目的。
- (2)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十) 投資性不動產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 計</u>
<u>108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41,537	\$ 4,588	\$ 46,125
累計折舊	-	(113)	(113)
累計減損	(2,523)	-	(2,523)
	<u>\$ 39,014</u>	<u>\$ 4,475</u>	<u>\$ 43,489</u>
<u>108 年 度</u>			
1 月 1 日	\$ 39,014	\$ 4,475	\$ 43,489
折舊費用	-	(47)	(47)
處分—成本	(23,726)	(3,625)	(27,351)
—累計折舊	-	86	86
—累計減損	2,105	-	2,105
12 月 31 日	<u>\$ 17,393</u>	<u>\$ 889</u>	<u>\$ 18,282</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17,811	\$ 963	\$ 18,774
累計折舊	-	(74)	(74)
累計減損	(418)	-	(418)
	<u>\$ 17,393</u>	<u>\$ 889</u>	<u>\$ 18,282</u>

	<u>土</u> <u>地</u>	<u>房</u> <u>屋</u> <u>及</u> <u>建</u> <u>築</u>	<u>合</u> <u>計</u>
<u>107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	-	-	-
累計減損	-	-	-
	<u>\$ -</u>	<u>\$ -</u>	<u>\$ -</u>
<u>107 年 度</u>			
1 月 1 日	\$ -	\$ -	\$ -
重分類(註)	41,537	3,909	45,446
增添—源自後續支出	-	679	679
折舊費用	-	(113)	(113)
減損損失	(2,523)	-	(2,523)
12 月 31 日	<u>\$ 39,014</u>	<u>\$ 4,475</u>	<u>\$ 43,489</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41,537	\$ 4,588	\$ 46,125
累計折舊	-	(113)	(113)
累計減損	(2,523)	-	(2,523)
	<u>\$ 39,014</u>	<u>\$ 4,475</u>	<u>\$ 43,489</u>

註：係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移轉部份土地及房屋及建築與本公司，本公司依使用意圖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	\$ -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47</u>	<u>\$ 113</u>

2.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1,875 及 \$79,915，係依鄰近地區不動產買賣實價登錄金額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4.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 無形資產

	108 年 度			
	商 譽	專 門 技 術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13,087	\$ 18,113	\$ 1,928	\$ 33,128
累計攤銷	-	-	(1,587)	(1,587)
累計減損	(4,140)	(18,113)	-	(22,253)
淨帳面價值	<u>\$ 8,947</u>	<u>\$ -</u>	<u>\$ 341</u>	<u>\$ 9,288</u>
108 年 1 月 1 日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41	\$ 9,288
攤銷	-	-	(225)	(225)
除列—成本	-	(18,113)	-	(18,113)
—累計減損	-	18,113	-	18,113
減損損失	(8,947)	-	-	(8,947)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帳面價值	<u>\$ -</u>	<u>\$ -</u>	<u>\$ 116</u>	<u>\$ 116</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13,087	\$ -	\$ 1,928	\$ 15,015
累計攤銷	-	-	(1,812)	(1,812)
累計減損	(13,087)	-	-	(13,087)
淨帳面價值	<u>\$ -</u>	<u>\$ -</u>	<u>\$ 116</u>	<u>\$ 116</u>

	107 年 度				
	商 譽	商 標	專 門 技 術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192,393	\$ 261,633	\$ 18,113	\$ 8,789	\$ 480,928
累計攤銷	-	(121,856)	-	(5,219)	(127,075)
累計減損	(183,446)	(139,777)	(18,113)	-	(341,336)
淨帳面價值	<u>\$ 8,947</u>	<u>\$ -</u>	<u>\$ -</u>	<u>\$ 3,570</u>	<u>\$ 12,517</u>
107 年 1 月 1 日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	\$ 3,570	\$ 12,517
增添	-	-	-	208	208
攤銷	-	-	-	(976)	(976)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成本	(179,306)	(261,633)	-	(7,069)	(448,008)
—累計攤銷	-	121,856	-	4,608	126,464
—累計減損	179,306	139,777	-	-	319,083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帳面價值	<u>\$ 8,947</u>	<u>\$ -</u>	<u>\$ -</u>	<u>\$ 341</u>	<u>\$ 9,288</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13,087	\$ -	\$ 18,113	\$ 1,928	\$ 33,128
累計攤銷	-	-	-	(1,587)	(1,587)
累計減損	(4,140)	-	(18,113)	-	(22,253)
淨帳面價值	<u>\$ 8,947</u>	<u>\$ -</u>	<u>\$ -</u>	<u>\$ 341</u>	<u>\$ 9,288</u>

1. 上述商譽及商標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於民國 93 年度收購光惠生物科技(股)公司股權產生商譽\$13,087，該商譽依本集團按營運部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為「景岳公司」。

(2)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 月收購白木屋食品(股)公司(以下簡稱「白木屋公司」)股權分別產生商譽\$179,306 及商標\$261,633，該商譽及商標依本集團按營運部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為「白木屋公司」，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白木屋公司時一併出售該商譽及商標。

(3)本集團商譽依據淨公允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部份進行減損評估，由於健康食品市場競爭激烈，致實際營業收入不如預期，經評估本集團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故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8,947 及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 取得成本	累計攤銷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景岳公司－商譽	\$ 13,087	\$ -	(\$ 13,087)	\$ -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 取得成本	累計攤銷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景岳公司－商譽	\$ 13,087	\$ -	(\$ 4,140)	\$ 8,947

(4)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單位預計之 5 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 5 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如下：

	<u>景岳公司</u>	<u>白木屋公司</u>
<u>108 年度</u>		
成長率	<u>3.14%</u>	
折現率	<u>11.15%</u>	
<u>107 年度</u>		
成長率	<u>5.00%</u>	<u>(註)</u>
折現率	<u>12.34%</u>	<u>(註)</u>

註：因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白木屋公司時一併出售該商譽及商標，故無須進行減損評估。

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同業近期成長率相似。所採用之折現率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2.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推銷費用	\$ 57	\$ 70
管理費用	168	906
	225	976
減：屬停業單位之費用	-	(752)
	<u>\$ 225</u>	<u>\$ 224</u>

3.無形資產減損損失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4.本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十二) 長期預付租金(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07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權

\$ 34,365

本集團係向天津市國土資源和房屋管理局承租土地，使用期限自國土使用證核計日起算 50 年，土地使用權租金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相關之租金費用為\$654。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將長期預付租金重分類為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8,947 及\$2,523(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投資性不動產	\$ -	\$ -	\$ 2,523	\$ -
減損損失－商譽	8,947	-	-	-
	<u>\$ 8,947</u>	<u>\$ -</u>	<u>\$ 2,523</u>	<u>\$ -</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景岳公司	\$ 8,947	\$ -	\$ -	\$ -
白木屋公司	-	-	2,523	-
	<u>\$ 8,947</u>	<u>\$ -</u>	<u>\$ 2,523</u>	<u>\$ -</u>

(十四) 其他應付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457	\$ 13,230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6,203	14,905
應付設備款	870	2,027
其他	14,569	14,650
	<u>\$ 39,099</u>	<u>\$ 44,812</u>

(十五) 退休金

1.(1)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91	\$	4,3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378)	(9,96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6,087)	(\$	5,577)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餘額	\$ 4,383	(\$ 9,960)	(\$ 5,577)
利息費用(收入)	44	(100)	(56)
	4,427	(10,060)	(5,63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48)	(348)
財務假設變動	119	-	119
影響數			
經驗調整	(96)	-	(96)
	23	(348)	(325)
提撥退休基金	-	(129)	(129)
支付退休基金	(159)	159	-
12月31日餘額	\$ 4,291	(\$ 10,378)	(\$ 6,087)

	107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餘額	\$ 3,945	(\$ 9,364)	(\$ 5,419)
利息費用(收入)	44	(103)	(59)
	3,989	(9,467)	(5,47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72)	(272)
財務假設變動	44	-	4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50	-	350
	394	(272)	122
提撥退休基金	-	(221)	(221)
12月31日餘額	\$ 4,383	(\$ 9,960)	(\$ 5,577)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中華民國「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	---------

折現率	<u>0.70%</u>	<u>1.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00)</u>	<u>\$ 104</u>	<u>\$ 95</u>	<u>(\$ 9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09)</u>	<u>\$ 114</u>	<u>\$ 104</u>	<u>(\$ 101)</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	1,284
2~5 年		188
6~10 年		781
10 年以上		2,340
	<u>\$</u>	<u>4,593</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子公司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因無聘雇當地員工，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退休金成本	\$ 4,304	\$ 6,408
減：屬停業單位之退休金成本	- (2,084)
	<u>\$ 4,304</u>	<u>\$ 4,324</u>

(十六)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期初股數	88,912	88,912
員工行使認股權	22	-
期末股數	88,934	88,912

2.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8 年度行使認購 22 仟單位，認購價款為\$520，發行新股\$225，並認列淨資本公積\$295。

3.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其中 5,000 仟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總額則為\$889,344，分為 88,934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 資本公積

1.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資本公積變動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	\$ 382,991	\$ 5,450	\$ 9,800	\$ 398,241
員工行使認股權	492	(197)	-	29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45	-	345
失效員工認股權	-	(306)	306	-
108 年 12 月 31 日	\$ 383,483	\$ 5,292	\$ 10,106	\$ 398,881
	發行溢價	認 股 權	其 他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 382,991	\$ 4,079	\$ 9,800	\$ 396,87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71	-	1,371
107 年 12 月 31 日	\$ 382,991	\$ 5,450	\$ 9,800	\$ 398,241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發行以權益交割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為 805 仟單位，其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 24.4 元，係以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認股價格，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後為每股新台幣 23.1 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8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345 及\$1,371(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1.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新台幣元)
認股選擇權				
期初流通在外	710	\$ 24.4	710	\$ 24.4
本期行使	(22)	23.1	-	-
本期放棄	(93)	23.1	-	-
期末流通在外	<u>595</u>	23.1	<u>710</u>	24.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 選擇權	<u>297</u>	23.1	<u>355</u>	24.4

2.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揭露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23.1	<u>595</u>	3.75 年	<u>297</u>	\$ 23.1	23.1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之範圍 (新台幣元)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 24.4	<u>710</u>	4.75 年	<u>355</u>	\$ 24.4	24.4

3.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允價值如下：

給與日	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波動率	37.90%~41.78%
無風險利率	0.97%~1.11%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6.5 年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595 仟單位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單位：新台幣元)	\$8.46~\$10.42

(十九)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 \$574，業已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3.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不予分配。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133,368(每股新台幣 1.5 元)。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70,258(每股新台幣 0.79 元)。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8 年 1 月 1 日	(\$ 574)	\$ -	(\$ 574)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30,956)	-	(30,956)
108 年 12 月 31 日	(\$ 31,530)	\$ -	(\$ 31,530)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計
107 年 1 月 1 日	\$ 5,163	(\$ 2,150)	\$ 3,013
適用新公報調整數	-	2,150	2,150
追溯重編後餘額	5,163	-	5,163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5,737)	-	(5,737)
107 年 12 月 31 日	(\$ 574)	\$ -	(\$ 574)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產品銷售之客戶合約之收入，係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該收入可細分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機能性食品銷售收入	\$ 346,244	\$ 406,532
糕餅烘焙及餐飲收入	-	66,301
	346,244	472,833
減：停業單位之客戶合約之收入	-	(66,301)
	\$ 346,244	\$ 406,532

2.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合約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 22,725	\$ 23,491	\$ 25,00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客戶合約之收入金額分別為\$16,434 及\$24,739。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股利收入	\$ 1,870	\$ 2,210
政府補助收入	1,013	1,243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798	1,0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	3,866	3,739
其他收入	500	2,842
	8,047	11,075
減：屬停業單位之其他收入	-	(1,318)
	\$ 8,047	\$ 9,757

	107 年		108 年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44,841	\$ 100,364	\$	145,205
員工認股權	367	1,004		1,371
勞健保費用	4,087	8,256		12,343
退休金費用	2,128	4,221		6,349
其他用人費用	2,253	4,824		7,077
	53,676	118,669		172,345
減：屬停業單位之費用(23,159)(37,246)(60,405)
	\$ 30,517	\$ 81,423	\$	111,940

1.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1)董事、監察人酬勞為不超過3%。(2)員工酬勞為5%~7%。惟於民國108年6月2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改公司章程為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1)董事、監察人酬勞為不超過5%。(2)員工酬勞為2%~10%。

2.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員工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4,135及\$9,937，董監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2,068及\$4,96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截至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109年3月27日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135及\$2,068，並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754	\$ 6,180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	4,1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0	1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18,184	10,50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121	20,440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915)
	121	16,525
	18,305	27,026
加：屬停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 (1,221)
所得稅費用	\$ 18,305	\$ 25,805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65	(\$ 2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6
	<u>\$ 65</u>	<u>(\$ 8)</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151	\$ 36,76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74)	(442)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影響數	3,398	(10,35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7)	-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	4,1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0	197
分離課稅稅額	17	647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	(3,915)
	<u>18,305</u>	<u>27,026</u>
減：屬停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	(1,221)
所得稅費用	<u>\$ 18,305</u>	<u>\$ 25,805</u>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 月 1 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折讓	\$ 951	(\$ 348)	\$ -	\$ 603
呆帳損失	505	(169)	-	336
未實現存貨跌價 損失	1,421	(67)	-	1,354
未實現贈品費用	181	-	-	181
投資損失	1,628	602	-	2,230
員工福利	817	(254)	-	563
商譽	1,570	(174)	-	1,3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9	-	69
	<u>\$ 7,073</u>	<u>(\$ 341)</u>	<u>\$ -</u>	<u>\$ 6,7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6)	\$ 256	\$ -	\$ -
退休金	(1,238)	(36)	(65)	(1,339)
	<u>(\$ 1,494)</u>	<u>\$ 220</u>	<u>(\$ 65)</u>	<u>(\$ 1,339)</u>
	<u>\$ 5,579</u>	<u>(\$ 121)</u>	<u>(\$ 65)</u>	<u>\$ 5,393</u>

	107 年 度				12月31日
	1月1日	子公司出售影響數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折讓	\$ 949	\$ -	\$ 2	\$ -	\$ 951
呆帳損失	365	-	140	-	50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75	-	446	-	1,421
未實現贈品費用	153	-	28	-	181
投資損失	594	-	1,034	-	1,628
員工福利	1,001	-	(184)	-	817
未實現銷貨毛利	4	-	(4)	-	-
商譽	1,483	-	87	-	1,5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4	-	(174)	-	-
課稅損失	17,319	-	(17,319)	-	-
	<u>\$23,017</u>	<u>\$ -</u>	<u>(15,944)</u>	<u>\$ -</u>	<u>\$ 7,0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 256)	\$ -	(\$ 256)
退休金	(921)	-	(325)	8	(1,238)
土地增值稅準備	(8,519)	8,519	-	-	-
	<u>(\$ 9,440)</u>	<u>\$ 8,519</u>	<u>(\$ 581)</u>	<u>\$ 8</u>	<u>(\$ 1,494)</u>
	<u>\$13,577</u>	<u>\$ 8,519</u>	<u>(\$16,525)</u>	<u>\$ 8</u>	<u>\$ 5,57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6 年度	<u>\$ 100,786</u>	<u>\$ -</u>	<u>\$ -</u>	116 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並按相關暫時性差異原始產生及迴轉之性質，調整反映於本期之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08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57,451	88,920	\$ 0.6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57,451	88,9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76	
員工酬勞	-	25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57,451	89,253	\$ 0.64
	107	年	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98,491	88,912	\$ 1.11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 淨利	59,528		0.6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58,019		\$ 1.7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98,491	88,9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79	
員工酬勞	-	38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98,491	89,379	\$ 1.10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 淨利	59,528		0.6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8,019		\$ 1.77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0,522	\$ 216,14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2,027	6,58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870)	(2,0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371,679</u>	<u>\$ 220,703</u>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2)出售子公司收取之價款	\$ -	\$ 792,809
加：期初應收子公司價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	4,634
出售子公司現金收入數	<u>\$ -</u>	<u>\$ 797,443</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1)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沖銷數	<u>\$ 39</u>	<u>\$ 61</u>
(2)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06</u>	<u>\$ 10,820</u>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u>\$ -</u>	<u>\$ 45,446</u>
(4)少數股權增加數	\$ -	\$ 39,794
加：期初應收股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39,793	-
減：期末應收股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	(39,793)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5,952)	-
淨兌換差額	-	(1)
少數股權增加現金收入數	<u>\$ 33,841</u>	<u>\$ -</u>

3.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處分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有限公司之影響數:

	<u>107 年 度</u>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3,195)
應收帳款減少數	(1,507)
其他應收款減少數	(2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數	(646,338)
無形資產減少數	(2,46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數	(332)
應付票據減少數		42
其他應付款減少數		1,599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數		8,519
處分子公司帳面價值	(643,915)
處分子公司利益	(148,894)
處分子公司收取之對價總額	(792,809)
處分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數		3,195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收入數	(\$	<u>789,614)</u>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租賃負債</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u>
108 年 1 月 1 日	\$ -	\$ 2,349	\$ 2,349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34,549	-	34,54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896)	(31)	(1,927)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32,653</u>	<u>\$ 2,318</u>	<u>\$ 34,971</u>

	<u>存入保證金</u>
107 年 1 月 1 日	\$ 5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291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2,3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u>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營業收入

	<u>108 年 度</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14,780
1.商品銷售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商品銷售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30 天付款。	
2.民國 107 年度無此情事。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243	\$ 18,23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用途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 70,411	\$ 75,168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註：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採購尚未支付數分別為\$285,128 及\$354,609。

(二)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主建物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 90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租賃期限不得逾 20 年，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自租賃期間開始之日起，按月繳付租金。每月每平方公尺租金於租賃期間，如遇政府調整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其租金亦自次月起隨同調整，已繳付租金之期間仍應追收或退還。另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簽訂各營業場所、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合約，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3,121(表列「營業成本」、「營業費用」及「停業單位損失」)，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不超過 1 年	\$ 3,34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8,159
超過 5 年	33,142
	<u>\$ 44,64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 金融工具

1.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各金融資產負債之說明。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出口廠商，產品報價以人民幣為主，因此受人民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較顯著。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台幣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8	29.94	\$ 11,319
歐元：新台幣	88	33.76	2,971
人民幣：新台幣	13,135	4.314	56,666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人民幣：新台幣	1,048	4.300	4,50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3	31.07	\$ 2,26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新台幣仟元)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3	30.72	\$ 10,537
人民幣：新台幣	37,087	4.472	165,610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人民幣：新台幣	970	4.333	4,20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500	4.598	\$ 2,299

-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0% 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5,495 及 \$13,908。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淨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997 及 (\$1,604)。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865及\$3,76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無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投資或債務，故無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	\$ 140	\$ 2,153	\$ 2,29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5)	(837)	(852)
沖銷	-	(39)	(39)
12月31日	\$ 125	\$ 1,277	\$ 1,402

	107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餘額_ IAS 39	\$ 184	\$ 1,567	\$ 1,751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 IFRS 9	184	1,567	1,7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4)	647	603
沖銷	-	(61)	(61)
12月31日	\$ 140	\$ 2,153	\$ 2,293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50,000 \$ 50,000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08 年度間將另行商議。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年至5年</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7,703	\$ -	\$ -	\$ -
其他應付款	39,099	-	-	-
租賃負債	2,310	1,950	5,849	31,192
退款負債	3,015	-	-	-
存入保證金	-	-	2,318	-
<u>107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年至5年</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87	\$ -	\$ -	\$ -
應付帳款	7,500	-	-	-
其他應付款	44,812	-	-	-
退款負債	6,409	-	-	-
存入保證金	-	-	2,349	-

-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櫃公司股票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8,645</u>	<u>\$ -</u>	<u>\$ -</u>	<u>\$ 28,645</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37,650</u>	<u>\$ 37,650</u>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針對上述第一等級者，本集團係以收盤價為上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輸入值。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4.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權益證券之變動：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1 月 1 日餘額	\$ 37,650	\$ 40,350
認列於損益	(9,005)	(2,700)
轉出第三等級(註)	<u>(28,645)</u>	<u>-</u>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7,650</u>

註：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證券—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因已於民國 108 年 2 月上櫃，故已為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因此本集團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至第一等級。

6.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7,65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8.9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5%	\$ 438	(\$ 438)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8 年度之資訊)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例如法律費用及商譽減損(若減損原因為非經常性的獨立事項所產生)。該項衡量措施亦排除了以權益方式結清股份基礎給付以及金融商

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所管理。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 年		度	
	景岳	景岳(中國)	總	計
外部客戶收入淨額	\$ 346,244	\$ -	\$	346,244
利息收入	4,045	619		4,664
折舊及攤銷	20,285	949		21,234
部門稅前(損)益	78,201 (2,661)		75,540
部門資產	782,034	789,123		1,571,157
部門負債	121,377	1,667		123,044

	107 年		度		
	景岳	白木屋 (停業單位)	景岳(中國)	總	計
外部客戶收入淨額	\$ 406,532	\$ 66,301	\$ -	\$	472,833
利息收入	4,280	5	495		4,780
折舊及攤銷	17,601	9,354	109		27,064
部門稅前(損)益	127,000 (88,145) (3,097)		35,758
部門資產	1,162,233	-	496,081		1,658,314
部門負債	95,077	-	527		95,604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民國 108 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108 年		度	
	景岳	景岳(中國)	總	計
折舊費用增加	2,229	700		2,929
部門資產增加	32,320	-		32,320
部門負債增加	32,653	-		32,653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108 年		度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機能性食品銷售收入	\$ 346,244		\$ 406,532	
糕餅烘焙及餐飲收入		-		66,301
		346,244		472,833

減：屬停業單位之收入	-	(66,301)
	<u>\$ 346,244</u>	<u>\$ 406,532</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收 入 (註)	非流動資產	收 入 (註)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84,027	\$ 218,307	\$ 248,098	\$ 219,470
中國大陸	146,082	620,127	208,974	267,773
其他	16,135	-	15,761	-
	<u>\$ 346,244</u>	<u>\$ 838,434</u>	<u>\$ 472,833</u>	<u>\$ 487,243</u>

註：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資訊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收 入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甲公司	\$ 73,935	景岳	\$ -	景岳
乙公司	30,117	景岳	42,536	景岳
丙公司	-		113,027	景岳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	股票： 詠昇電子(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0	\$ 28,645	4.92%	\$ 28,645	-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本期其他增(減)		期		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景岳生物科技(股)有限公司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	子公司	-	\$408,002	-	\$349,703	-	\$	-	\$	-	\$	-	-	-	-	-	-	-	(\$33,401)	-	\$724,304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事實 財產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實價 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景岳生物科 技(中國) 有限公司	廠房	107.7	\$ 397,954 (RMB 92,440 仟元)	\$ 322,509 (RMB 74,915 仟元)	中國電子系統工 程第二建設有 限公司	-	-	-	-	\$ -	議價	供營業使用 興建中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 1：4.305)換算新台幣。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匯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資損益(註 2)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積投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796,425	(註 1)	\$ 414,301	\$349,703	\$ -	\$ 764,004	(\$ 2,661)	91.89%	(\$ 2,445)	\$ 724,304	\$ -	-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預包裝食品、日用品、化妝品批發零售及網上銷售	20,879	(註 1)	6,619	-	-	6,619	(1,357)	30.93%	(563)	3,640	-	-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		\$ 731,850		\$ 871,763		\$ 868,868								

(註 1)：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 3)：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 60% 為計算基礎。

(註 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 1：4.305)換算新台幣。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 (進) 貨		財 產 交 易		應 收 (付) 帳 款		票 據 背 書 保 證 或 提供擔保品		資 金 融 通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 他
	金 額	%	金 額	%	餘 額	%	期末餘額	目 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 14,780	4%	\$ -	-	\$ -	-	\$ -	-	\$ -	\$ -	-	\$ -	\$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922 號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營業收入之說明。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益生菌保健產品之製造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資料、收入認列依據之確認、簽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
2. 驗證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設立地址及實際營運地址、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等，並分析前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及其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8,248 仟元及 6,768 仟元。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各類益生菌保健產品，該等存貨會因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故存在一定之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風險。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並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過時之存貨，依據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其淨變現價值。

由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因通常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且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瞭解營運及產業性質，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 2.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完整性，抽查存貨貨齡歸屬之正確性，並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毀損存貨項目之相關佐證文件，並與觀察存貨盤點所獲得資訊核對。
- 3.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會計師

田中玉

林永智
田中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4,386	5	\$	56,226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二)		334,800	22		701,600	4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2,344	1		13,89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9,332	4		60,759	4
1200	其他應收款			306	-		78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15,55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	-		8,953	1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四)		31,480	2		40,466	3
1410	預付款項			2,118	-		2,74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14,766	34		900,982	5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五)		28,645	2		37,65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727,944	48		412,205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50,689	10		151,634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一)及六(八)		32,320	2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18,282	1		43,489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16	-		9,28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6,732	1		7,073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14,417	1		14,01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857	-		2,83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三)		6,087	1		5,5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483	-		1,04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91,572	66		684,805	43
1XXX	資產總計		\$	1,506,338	100	\$	1,585,787	100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	22,725	2	\$	23,491	2	
2150	應付票據			-	-		187	-	
2170	應付帳款			7,703	1		7,500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7,431	2		44,28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4,192	1		9,36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三(一)及六(八)		1,573	-		-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015	-		6,4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6,639</u>	<u>6</u>		<u>91,234</u>	<u>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39	-		1,49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三(一)及六(八)		31,080	2		-	-	
2645	存入保證金			2,318	-		2,34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737</u>	<u>2</u>		<u>3,843</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21,376</u>	<u>8</u>		<u>95,077</u>	<u>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889,344	59		889,119	56	
資本公積									
		六(十四)(十五)							
		(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398,881	27		398,241	25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362	1		4,56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4	-		129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7,331	7		199,235	1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六)(十八)	(31,530)	(2)	(574)	-
3XXX	權益總計			<u>1,384,962</u>	<u>92</u>		<u>1,490,710</u>	<u>9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u>1,506,338</u>	<u>100</u>	\$	<u>1,585,787</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346,244	100	\$ 406,55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 (十三)(二十三) (二十四)及九	(116,543)	(34)	(129,029)	(32)		
5900 營業毛利		229,701	66	277,525	6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	-	2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29,701	66	277,547	68		
營業費用	六(八)(九)(十) (十三)(二十三) (二十四)、七及九						
6100 推銷費用		(57,038)	(16)	(53,512)	(13)		
6200 管理費用		(65,545)	(19)	(70,392)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107)	(8)	(27,722)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2	-	(61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8,838)	(43)	(152,245)	(37)		
6900 營業利益		80,863	23	125,302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二十)	7,428	2	9,26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五)(六) (二十一)及十二 (二)	(8,751)	(2)	143,270	35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776)	-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008)	(1)	(94,010)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07)	(1)	58,522	14		
7900 稅前淨利		75,756	22	183,824	4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8,305)	(5)	(25,805)	(6)		
8200 本期淨利		\$ 57,451	17	\$ 158,019	3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25	-	(\$ 1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65)	-	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六)(十八)	(30,956)	(9)	(5,737)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696)	(9)	(\$ 5,851)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755	8	\$ 152,168	37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65		\$ 1.78			
9850 稀釋		\$ 0.64		\$ 1.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減損	
<u>107 年 度</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89,119	\$ 396,870	\$ -	\$ 129	\$ 48,040	\$ 5,163	(\$ 2,150)	\$ 1,337,171
適用新公報調整數	六(十八) -	-	-	-	(2,150)	-	2,150	-
追溯重編後餘額	889,119	396,870	-	129	45,890	5,163	-	1,337,171
107年度淨利	-	-	-	-	158,019	-	-	158,019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十八) -	-	-	-	(114)	(5,737)	-	(5,851)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7,905	(5,737)	-	152,16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二十四) -	1,371	-	-	-	-	-	1,37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560	-	(4,560)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89,119	\$ 398,241	\$ 4,560	\$ 129	\$ 199,235	(\$ 574)	\$ -	\$ 1,490,710
<u>108 年 度</u>								
108年1月1日餘額	\$ 889,119	\$ 398,241	\$ 4,560	\$ 129	\$ 199,235	(\$ 574)	\$ -	\$ 1,490,710
108年度淨利	-	-	-	-	57,451	-	-	57,451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六)(十八) -	-	-	-	260	(30,956)	-	(30,696)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7,711	(30,956)	-	26,755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六(十四)(十五) 225	295	-	-	-	-	-	52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二十四) -	345	-	-	-	-	-	345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5,802	-	(15,802)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45	(445)	-	-	-
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133,368)	-	-	(133,36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89,344	\$ 398,881	\$ 20,362	\$ 574	\$ 107,331	(\$ 31,530)	\$ -	\$ 1,384,96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5,756	\$ 183,82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852)	61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四)	(339)	2,5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五)(二十一)	9,005	2,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008	94,01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	-	(22)
處分投資利益	六(六)(二十一)	-	(148,894)
折舊費用	六(七)(八)(九)(二十三)	20,060	17,37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	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一)	(7,204)	-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三)	225	224
減損損失	六(十)(二十一)	8,947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六)(二十四)	345	1,371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870)	(2,21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4,045)	(4,279)
利息費用	六(八)(二十二)	77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565	4,378
應收帳款		2,264	(28,352)
其他應收款		480	1,23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552	(14,614)
存貨		9,325	3,260
預付款項		628	843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85)	(2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37)	8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766)	281
應付票據		(187)	116
應付帳款		203	(509)
其他應付款		(5,697)	3,86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309)
退款負債－流動		(3,394)	8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2,163	118,921
收取之現金股利		1,870	2,210
收取之利息		4,045	4,279
支付之利息		(776)	-
退還之所得稅		8,954	-
支付之所得稅		(13,355)	(4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2,901	124,918

(續次頁)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366,800	(\$ 701,6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78,86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價款	六(六)(二十七)	(349,703)	(328,21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價款	六(六)	-	(6,619)
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價款	六(六)(二十七)	-	797,4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七)	(16,590)	(15,267)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收入數		32,364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六(九)	-	(43,60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	(174)
預付設備款增加		(1,810)	(22,02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27)	(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034	(141,2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896)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31)	2,299
員工行使認股權繳入股款	六(十四)	52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33,36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4,775)	2,2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160	(14,0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6,226	70,2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4,386	\$ 56,22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根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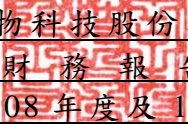


經理人：賴威光



會計主管：吳美瑤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 89 年 12 月 6 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 101 年 9 月 30 日合併子公司光惠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能性食品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7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自民國 99 年 3 月起，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劃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IFRS 16」)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IAS 17」)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版本時，本公司對於 IFRS 16 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 \$34,549。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 IFRS 16，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 IAS 17 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 IFRS 16 之規定處理。

(2)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737。

(3)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66%~2.26%。

5.本公司按 IAS 17 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 IAS 17 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44,647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675)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43,972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6%~2.2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認列之租賃負債	\$ 34,54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

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與損失認列於損益。
-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含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7.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9.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0.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3~50 年
機器設備	2~15 年
運輸設備	5~8 年
辦公設備	2~7 年
其他設備	2~10 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

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款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1~23 年。

(十六) 無形資產

1.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2.專門技術

係專門技術作價轉入股本，經評估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攤銷，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3.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 2~5 年平均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八) 應付票據及帳款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

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權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

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主要製造且銷售機能性食品及烘焙炊蒸食品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月結 30~18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二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等，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不同通路之市場需求及效期等因素影響，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1,48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	\$	662	\$	1,70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73,724		54,521
	\$	<u>74,386</u>	\$	<u>56,22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六、(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資訊之說明。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334,800	\$	701,6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於利息收入分別為 \$3,866 及 \$3,739(表列「其他收入」)。

2. 相關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	12,469	\$	14,034
減：備抵損失	(125)	(140)
	\$	<u>12,344</u>	\$	<u>13,894</u>
應收帳款	\$	60,609	\$	62,912
減：備抵損失	(1,277)	(2,153)
	\$	<u>59,332</u>	\$	<u>60,759</u>

1.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30 天內	\$	4,084	\$	3,679
31-90 天		3,771		3,765
91-180 天		1,369		3,315
181 天以上		3,245		3,275
	\$	<u>12,469</u>	\$	<u>14,03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30天內	\$	22,573	\$	13,759
31-90天		23,786		28,240
91-180天		12,183		16,595
181天以上		2,067		4,318
	\$	60,609	\$	62,912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07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3,033。

4. 本公司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5.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659	(\$ 2,484)	\$ 10,175
在製品		13,229	(1,329)	11,900
製成品		12,360	(2,955)	9,405
	\$	38,248	(\$ 6,768)	\$ 31,480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998	(\$ 4,010)	\$ 12,988
在製品		18,432	(2,437)	15,995
製成品		12,143	(660)	11,483
	\$	47,573	(\$ 7,107)	\$ 40,466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銷貨成本	\$	111,376	\$	122,476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655		3,30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339)		2,574
存貨報廢損失		1,968		769
存貨盤盈	(117)	(99)
	\$	116,543	\$	129,029

註：本公司將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於民國108年度出售及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並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註)	\$	42,500	\$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註)		-		42,500
評價調整	(13,855)	(4,850)
	\$	28,645	\$	37,650

註: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民國 108 年 2 月上櫃。

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分別為\$9,005 及\$2,700(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 月 1 日	\$ 412,205	\$ 923,72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9,703	232,119 (註 1)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43,915) (註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008)	(94,010)
已實現銷貨毛利	-	22
其他權益變動—外幣換算	(30,956)	(5,737)
12 月 31 日	<u>\$ 727,944</u>	<u>\$ 412,205</u>

(註 1)1.子公司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金額計\$349,703(約人民幣 77,500 仟元)，截止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揭投資之價款已付訖。

2.子公司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認購之金額計\$225,500(約人民幣 50,000 仟元)，同年 10 月並購入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30%之股權，投資價款\$6,619(約人民幣 1,500 仟元)，截止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揭投資之價款均已付訖。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授權處置子公司—白木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7 年 6 月向非關係人出售該子公司全部股權，出售價款\$792,809 業已收訖，處分利益計\$148,894(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724,304	\$ 408,002
關聯企業: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3,640	4,203
	<u>\$ 727,944</u>	<u>\$ 412,205</u>

3.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4.有關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經營結果享有之份額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本期淨損暨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63	(\$ 2,416)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167,052	\$ 196,737	\$ 4,874	\$ 3,995	\$ 10,391	\$ 307	\$ 383,356
累計折舊	(91,884)	(125,203)	(2,717)	(3,612)	(8,306)	-	(231,722)
	<u>\$ 75,168</u>	<u>\$ 71,534</u>	<u>\$ 2,157</u>	<u>\$ 383</u>	<u>\$ 2,085</u>	<u>\$ 307</u>	<u>\$ 151,634</u>
<u>108年 度</u>							
1月1日	\$ 75,168	\$ 71,534	\$ 2,157	\$ 383	\$ 2,085	\$ 307	\$ 151,634
增添	167	14,480	-	-	786	-	15,43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1,406	1,406
驗收轉入	-	1,406	-	-	-	(1,406)	-
折舊費用	(4,924)	(11,382)	(460)	(186)	(832)	-	(17,784)
處分—成本	-	-	-	(144)	-	-	(144)
—累計折舊	-	-	-	144	-	-	144
12月31日	<u>\$ 70,411</u>	<u>\$ 76,038</u>	<u>\$ 1,697</u>	<u>\$ 197</u>	<u>\$ 2,039</u>	<u>\$ 307</u>	<u>\$ 150,689</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167,219	\$ 212,623	\$ 4,874	\$ 3,851	\$ 11,177	\$ 307	\$ 400,051
累計折舊	(96,808)	(136,585)	(3,177)	(3,654)	(9,138)	-	(249,362)
	<u>\$ 70,411</u>	<u>\$ 76,038</u>	<u>\$ 1,697</u>	<u>\$ 197</u>	<u>\$ 2,039</u>	<u>\$ 307</u>	<u>\$ 150,68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7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62,861	\$ 176,871	\$ 4,115	\$ 3,995	\$ 9,845	\$ 4,545	\$ 362,232
累計折舊	(86,773)	(115,101)	(2,245)	(3,310)	(7,746)	-	(215,175)
	<u>\$ 76,088</u>	<u>\$ 61,770</u>	<u>\$ 1,870</u>	<u>\$ 685</u>	<u>\$ 2,099</u>	<u>\$ 4,545</u>	<u>\$ 147,057</u>
<u>107 年 度</u>							
1 月 1 日	\$ 76,088	\$ 61,770	\$ 1,870	\$ 685	\$ 2,099	\$ 4,545	\$ 147,057
增添	1,315	8,001	759	-	738	217	11,03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10,820	10,820
驗收轉入	2,962	12,313	-	-	-	(15,275)	-
折舊費用	(5,197)	(10,541)	(472)	(302)	(752)	-	(17,264)
處分—成本	(86)	(448)	-	-	(192)	-	(726)
—累計折舊	86	439	-	-	192	-	717
12 月 31 日	<u>\$ 75,168</u>	<u>\$ 71,534</u>	<u>\$ 2,157</u>	<u>\$ 383</u>	<u>\$ 2,085</u>	<u>\$ 307</u>	<u>\$ 151,634</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167,052	\$ 196,737	\$ 4,874	\$ 3,995	\$ 10,391	\$ 307	\$ 383,356
累計折舊	(91,884)	(125,203)	(2,717)	(3,612)	(8,306)	-	(231,722)
	<u>\$ 75,168</u>	<u>\$ 71,534</u>	<u>\$ 2,157</u>	<u>\$ 383</u>	<u>\$ 2,085</u>	<u>\$ 307</u>	<u>\$ 151,634</u>

1.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借款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度</u>
	<u>帳 面 金 額</u>	<u>折 舊 費 用</u>
土地	\$ 31,967	\$ 1,523
房屋	353	706
	<u>\$ 32,320</u>	<u>\$ 2,229</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76
屬短期租賃合約或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37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409。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

(1)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南科土地租賃合約包含了本公司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本公司長期營運之目的。

(2)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九)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39,014	\$	4,588	\$ 43,602
累計折舊		-	(113)	(113)
	\$	39,014	\$	4,475	\$ 43,489
<u>108年 度</u>					
1月1日	\$	39,014	\$	4,475	\$ 43,489
折舊費用		-	(47)	(47)
處分—成本	(21,621)	(3,625)	(25,246)
—累計折舊		-		86	86
12月31日	\$	17,393	\$	889	\$ 18,282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17,393	\$	963	\$ 18,356
累計折舊		-	(74)	(74)
	\$	17,393	\$	889	\$ 18,28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		-		-	-
	\$	-	\$	-	\$ -
<u>107年 度</u>					
1月1日	\$	-	\$	-	\$ -
增添		39,014		4,588	43,602
折舊費用		-	(113)	(113)
12月31日	\$	39,014	\$	4,475	\$ 43,489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39,014	\$	4,588	\$ 43,602
累計折舊		-	(113)	(113)
	\$	39,014	\$	4,475	\$ 43,489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	\$	-	-	-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47	\$	113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1,875 及 \$79,915，係依鄰近地區不動產買賣實價登錄金額評價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無形資產

	108 年 度			
	商 譽	專 門 技 術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13,087	\$ 18,113	\$ 1,927	\$ 33,127
累計攤銷	-	-	(1,586)	(1,586)
累計減損	(4,140)	(18,113)	-	(22,253)
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41	\$ 9,288
108 年 1 月 1 日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41	\$ 9,288
攤銷	-	-	(225)	(225)
除列—成本	-	(18,113)	-	(18,113)
—累計減損	-	18,113	-	18,113
減損	(8,947)	-	-	(8,947)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帳面價值	\$ -	\$ -	\$ 116	\$ 116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13,087	\$ -	\$ 1,927	\$ 15,014
累計攤銷	-	-	(1,811)	(1,811)
累計減損	(13,087)	-	-	(13,087)
淨帳面價值	\$ -	\$ -	\$ 116	\$ 116
	107 年 度			
	商 譽	專 門 技 術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13,087	\$ 18,113	\$ 1,753	\$ 32,953
累計攤銷	-	-	(1,362)	(1,362)
累計減損	(4,140)	(18,113)	-	(22,253)
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91	\$ 9,338
107 年 1 月 1 日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91	\$ 9,338
增添	-	-	174	174
攤銷	-	-	(224)	(224)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41	\$ 9,288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13,087	\$ 18,113	\$ 1,927	\$ 33,127
累計攤銷	-	-	(1,586)	(1,586)
累計減損	(4,140)	(18,113)	-	(22,253)
淨帳面價值	\$ 8,947	\$ -	\$ 341	\$ 9,288

1. 上述商譽係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度收購光惠生物科技(股)公司股權所產生，該商譽依本公司因按營運部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為「景岳公司」。由於健康食品市場競爭激烈，致實際營業收入不如預期，經評估本公司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8,947。商譽可回收金額依據淨公允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估計之 5 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 5 年期之現金流量

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

本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主要假設如下：

景 岳 公 司

108 年 度	
成長率	<u>3.14%</u>
折現率	<u>11.15%</u>
107 年 度	
成長率	<u>5.00%</u>
折現率	<u>12.34%</u>

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同業近期成長率相似。所採用之折現率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2.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推銷費用	\$ 57	\$ 57
管理費用	168	167
	<u>\$ 225</u>	<u>\$ 224</u>

3.本公司無形資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之說明。

4.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事。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8,947 及 \$-(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商譽	\$ 8,947	\$ -	\$ -	\$ -

2.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	\$ 8,947	\$ -	\$ -	\$ -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409	\$ 13,158
應付設備款	870	2,027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6,203	14,905
其他	12,949	14,195
	<u>\$ 37,431</u>	<u>\$ 44,285</u>

(十三) 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

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1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291	\$ 4,3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378)	(9,960)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6,087)</u>	<u>(\$ 5,577)</u>

(3)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u>108年</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餘額	\$ 4,383	(\$ 9,960)	(\$ 5,577)
利息費用(收入)	44	(100)	(56)
	<u>4,427</u>	<u>(10,060)</u>	<u>(5,63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48)	(348)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119	-	119
經驗調整	(96)	-	(96)
	<u>23</u>	<u>(348)</u>	<u>(325)</u>
提撥退休基金	-	(129)	(129)
支付退休金	(159)	159	-
12月31日餘額	<u>\$ 4,291</u>	<u>(\$ 10,378)</u>	<u>(\$ 6,087)</u>

	<u>107年</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月1日餘額	\$ 3,945	(\$ 9,364)	(\$ 5,419)
利息費用(收入)	44	(103)	(59)
	<u>3,989</u>	<u>(9,467)</u>	<u>(5,47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72)	(272)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44	-	44
經驗調整	350	-	350
	<u>394</u>	<u>(272)</u>	<u>122</u>
提撥退休基金	-	(221)	(221)
12月31日餘額	<u>\$ 4,383</u>	<u>(\$ 9,960)</u>	<u>(\$ 5,577)</u>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

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折現率	<u>0.70%</u>		<u>1.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00)</u>	<u>\$ 104</u>	<u>\$ 95</u>	<u>(\$ 92)</u>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09)</u>	<u>\$ 114</u>	<u>\$ 104</u>	<u>(\$ 101)</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109年度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一。

(7)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284
2~5年		188
6~10年		781
10年以上		2,340
	<u>\$</u>	<u>4,593</u>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04及\$4,324。

(十四)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期初股數	88,912	88,912
員工行使認股權	22	-
期末股數	88,934	88,912

2.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所取得之認股權憑證，於民國 108 年度間行使認購 22 仟單位，認購價款為\$520，發行新股\$225，並認列淨資本公積\$295。

3.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其中 5,000 仟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資本總額則為\$889,344，分為 88,934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資本公積變動調節如下：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 他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	\$ 382,991	\$ 5,450	\$ 9,800	\$ 398,241
員工行使認股權	492 (197)	-	295
失效員工認股權	- (306)	306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45	-	345
108 年 12 月 31 日	\$ 383,483	\$ 5,292	\$ 10,106	\$ 398,881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 他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 382,991	\$ 4,079	\$ 9,800	\$ 396,87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71	-	1,371
107 年 12 月 31 日	\$ 382,991	\$ 5,450	\$ 9,800	\$ 398,241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發行以權益交割之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計 805 仟單位，其每股認股價格為新台幣 24.4 元，係以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認股價格，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股數為 1 股。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認股價格依特定公式調整後為每股新台幣 23.1 元。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8 年，員工自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分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345 及\$1,371(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1.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之認股選擇權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數量	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	加權平均行使

認股選擇權	(仟單位)	價格(新台幣元)	(仟單位)	價格(新台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	710	\$ 24.4	710	\$ 24.4
本期行使	(22)	23.1	-	-
本期放棄	(93)	23.1	-	-
期末流通在外	<u>595</u>	23.1	<u>710</u>	24.4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297</u>	23.1	<u>355</u>	24.4

2.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流通在外之資訊揭露如下：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之範圍	數量	預期剩餘	行使價格	數量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仟單位)	存續期限	(新台幣元)	(仟單位)	(新台幣元)
\$ 23.1	<u>595</u>	3.75 年	\$ 23.1	<u>297</u>	\$ 23.1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之範圍	數量	預期剩餘	行使價格	數量	行使價格
(新台幣元)	(仟單位)	存續期限	(新台幣元)	(仟單位)	(新台幣元)
\$ 24.4	<u>710</u>	4.75 年	\$ 24.4	<u>355</u>	\$ 24.4

3.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加權平均資訊及公允價值如下：

給與日	民國 104 年 10 月 1 日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波動率	37.90%~41.78%
無風險利率	0.97%~1.11%
預期存續期間(年)	5 年~6.5 年
期末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595 仟單位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每股)(單位：新台幣元)	\$8.46~\$10.42

(十七) 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經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但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 50%。
- 2.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574，業已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股利。
- 3.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其餘不予分配。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133,368(每股新台幣 1.5 元)。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現金股利\$70,258(每股新台幣 0.79 元)。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外幣換算
108 年 1 月 1 日	(\$ 574)

外幣換算差異數			(30,956)		
108年12月31日			(\$	31,530)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投資	總	計		
107年1月1日	\$ 5,163	(\$ 2,150)	\$	3,013		
適用新公報調整數	-	2,150		2,150		
追溯重編後餘額	5,163	-		5,163		
外幣換算差異數	(5,737)	-	(5,737)	
107年12月31日	(\$	574)	\$	-	(\$	574)

(十九)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產品銷售之合約收入，係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該收入皆來自機能性食品之銷售收入。

2.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合約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22,725	\$ 23,491	\$ 23,210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之合約負債－流動於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認列客戶合約之收入金額分別為\$16,434及\$23,210。

(二十) 其他收入

	108年	107年
股利收入	\$ 1,870	\$ 2,210
政府補助收入	1,013	1,243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79	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	3,866	3,739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其他	500	1,530
	\$ 7,428	\$ 9,262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	107年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997	(\$ 1,60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淨利益	7,20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9,005)	(2,700)
處分投資利益	-	148,89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947)	-	
什項支出	-	(1,311)	
	(\$	8,751)	\$	143,270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08年	107年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76	\$ -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8,442	\$ 79,251	\$ 107,693
折舊費用	13,759	6,301	20,060
攤銷費用	-	225	225
	<u>\$ 42,201</u>	<u>\$ 85,777</u>	<u>\$ 127,978</u>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0,518	\$ 80,348	\$ 110,866
折舊費用	12,623	4,754	17,377
攤銷費用	-	224	224
	<u>\$ 43,141</u>	<u>\$ 85,326</u>	<u>\$ 128,467</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3,493	\$ 59,390	\$ 82,883
員工認股權	84	261	345
勞健保費用	2,153	6,112	8,265
退休金費用	1,271	2,977	4,248
董事酬金	-	6,876	6,876
其他用人費用	1,441	3,635	5,076
	<u>\$ 28,442</u>	<u>\$ 79,251</u>	<u>\$ 107,693</u>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4,467	\$ 57,826	\$ 82,293
員工認股權	367	1,004	1,371
勞健保費用	2,750	5,600	8,350
退休金費用	1,405	2,860	4,265
董事酬金	-	9,839	9,839
其他用人費用	1,529	3,219	4,748
	<u>\$ 30,518</u>	<u>\$ 80,348</u>	<u>\$ 110,866</u>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47 人及 14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7 人。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20 及 \$717；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592 及 \$584，其中民國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 107 年度增加約 1.37%。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1) 董事、監察人酬勞為不超過 3%。(2) 員工酬勞為 5%~7%。惟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改公

司章程為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下列方式提撥董監事及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1)董事、監察人酬勞為不超過 5%。(2)員工酬勞為 2%~10%。

3.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4,135 及\$9,937，董監酬勞估列之金額分別為\$2,068 及\$4,96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截至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4,135 及\$2,068，並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754	\$ 5,533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	4,1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0	1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8,184</u>	<u>9,854</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1	19,765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	(3,8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21</u>	<u>15,951</u>
所得稅費用	<u>\$ 18,305</u>	<u>\$ 25,805</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5(\$ 2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16
	<u>\$ 65(\$ 8)</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151	\$ 36,765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74)	(442)
按稅法規定調整項目影響數	3,398	(11,02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7)	-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稅額	-	4,1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430	197
分離課稅稅額	17	-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	(3,814)
所得稅費用	<u>\$ 18,305</u>	<u>\$ 25,805</u>

3.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折讓	\$ 951	(\$ 348)	\$ -	\$ 603
呆帳損失	505	(169)	-	33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21	(67)	-	1,354
未實現贈品費用	181	-	-	181
投資損失	1,628	602	-	2,230
員工福利	817	(254)	-	563
商譽	1,570	(174)	-	1,396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9	-	69
	<u>\$ 7,073</u>	<u>(\$ 341)</u>	<u>\$ -</u>	<u>\$ 6,7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6)	\$ 256	\$ -	\$ -
退休金	(1,238)	(36)	(65)	(1,339)
	<u>(\$ 1,494)</u>	<u>\$ 220</u>	<u>(\$ 65)</u>	<u>(\$ 1,339)</u>
	<u>\$ 5,579</u>	<u>(\$ 121)</u>	<u>(\$ 65)</u>	<u>\$ 5,393</u>

107 年 度

認列於其他

1 月 1 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折讓	\$ 949	\$ 2	\$ -	\$ 951
呆帳損失	365	140	-	50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71	650	-	1,421
未實現贈品費用	153	28	-	181
投資損失	594	1,034	-	1,628
員工福利	631	186	-	817
未實現銷貨毛利	4	(4)	-	-
商譽	1,483	87	-	1,5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4	(174)	-	-
課稅損失	17,319	(17,319)	-	-
	<u>\$ 22,443</u>	<u>(\$ 15,370)</u>	<u>\$ -</u>	<u>\$ 7,0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56)	\$ -	(\$ 256)
退休金	(921)	(325)	8	(1,238)
	<u>(\$ 921)</u>	<u>(\$ 581)</u>	<u>\$ 8</u>	<u>(\$ 1,494)</u>
	<u>\$ 21,522</u>	<u>(\$ 15,951)</u>	<u>\$ 8</u>	<u>\$ 5,57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認列遞延所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106 年度	\$ 100,786	\$ -	\$ -	116 年度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並按相關暫時性差異原始產生及迴轉之性質，調整反映於本期之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8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57,451	88,920	\$ 0.65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7,451	88,9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76	
員工酬勞	-	257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7,451	89,253	\$ 0.64
	107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58,019	88,912	\$ 1.78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58,019	88,91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79	
員工酬勞	-	38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8,019	89,379	\$ 1.77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1)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價款	\$ 349,703	\$ 225,500
加：期初應付投資款(表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02,71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價款現金支付數	<u>\$ 349,703</u>	<u>\$ 328,213</u>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2)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價款	\$ -	\$ 792,809
加：期初應收投資款(表列「其他應收款」)	-	4,634
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價款現金收入數	<u>\$ -</u>	<u>\$ 797,443</u>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3)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433	\$ 11,03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2,027	6,26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870)	(2,0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16,590</u>	<u>\$ 15,26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u>108 年 度</u>	<u>107 年 度</u>
(1)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沖銷數	\$ 39	\$ 61
(2)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406</u>	<u>\$ 10,820</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租賃負債</u>	<u>存入保證金</u>	<u>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u>
108年1月1日	\$ -	\$ 2,349	\$ 2,349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34,549	-	34,54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896)	(31)	(1,927)
108年12月31日	<u>\$ 32,653</u>	<u>\$ 2,318</u>	<u>\$ 34,971</u>
		<u>存入保證金</u>	
107年1月1日		\$ 5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299	
107年12月31日		<u>\$ 2,34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白木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註)已於民國 107 年 6 月出售。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14,780	\$ -

商品銷售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而商品銷售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後收款。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代墊款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	\$ 15,552

3. 財產交易

(1) 取得金融資產(現金增資)：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仟股)	交易標的	108 年 度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之投資	-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349,703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仟股)	交易標的	107 年 度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之投資	-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225,500

(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白木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43,2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4,243	\$ 16,31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用途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 70,411	\$ 75,168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註：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採購尚未支付數分別為\$2,308 及\$43,658。

(二)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主建物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 90 年 6 月 1 日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租賃期限不得逾 20 年，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自租賃期間開始之日起，按月繳付租金。每月每平方公尺租金於租賃期間，如遇政府調整公告地價、行政院核定之國有土地租金率及其他原因必須調整時，其租金亦自次月起隨同調整，已繳付租金之期間仍應追收或退還。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2,014(表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 3,34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8,159
超過 5 年	<u>33,142</u>
	<u>\$ 44,64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四)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五) 金融工具

1.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各金融資產負債之說明。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公司係出口廠商，產品報價以人民幣為主，因此受人民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較顯著。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378	29.94	\$ 11,319
歐元：新台幣	88	33.76	2,971
人民幣：新台幣	13,135	4.314	56,666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人民幣：新台幣	169,130	4.305	727,9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3	31.07	2,26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343	30.72	\$ 10,537
歐元：新台幣	437	35.61	15,552
人民幣：新台幣	37,087	4.472	165,610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人民幣：新台幣	92,205	4.472	412,2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500	4.598	2,299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0% 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5,495 及 \$15,152。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淨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1,997 及 (\$1,604)。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865 及 \$3,76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無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投資或債務，故無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之風險。

(2)信用風險

- A.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合約現金流量。
- B.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視為已發生違約。
- E.本公司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_IFRS 9	\$ 140	\$ 2,153	\$ 2,29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5)	(837)	(852)
沖銷	-	(39)	(39)
12月31日	<u>\$ 125</u>	<u>\$ 1,277</u>	<u>\$ 1,402</u>

	107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1月1日餘額_IAS 39	\$ 184	\$ 1,551	\$ 1,735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184	1,551	1,73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4)	663	619
沖銷	-	(61)	(61)
12月31日	<u>\$ 140</u>	<u>\$ 2,153</u>	<u>\$ 2,293</u>

(3)流動性風險

-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則由公司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7年12月31日

\$ 28,645	\$ -	\$ -	\$ 28,645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37,650	\$ 37,650
------	------	-----------	-----------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針對上述第一等級者，本公司係以收盤價為上櫃公司股票之公允價值輸入值。

B.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4.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下表列示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08年	107年
1月1日餘額	\$ 37,650	\$ 40,350
認列損益	(9,005)	(2,700)
轉出第三等級(註)	(28,645)	-
12月31日餘額	\$ -	\$ 37,650

(註)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詠昇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因已於民國108年2月上櫃，故已為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因此本公司於該事件發生當月底將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自第三等級轉入至第一等級。

6.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 股票	\$ 37,650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8.9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8.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變動	107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 流通性 折價	± 5%	\$ 438	(\$ 438)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8 年度之資訊)

(八)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九)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事。

(十)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四。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	股票： 詠昇電子(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0	\$ 28,645	4.92%	\$ 28,645	-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本 期 其 他 增 (減)		期 末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金額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金額
景岳生物科技(股)有限公司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	子公司	-	\$ 408,002	-	\$ 349,703	-	\$ -	\$ -	\$ -	-	(\$ 33,401)	-	\$ 724,304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實價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景岳生物科 技(中國) 有限公司	廠房	107.7	\$ 397,954 (RMB 92,440 仟元)	\$ 322,509 (RMB 74,915 仟元)	中國電子系統工 程第二建設有 限公司	-	-	-	-	\$ -	議價	供營業使用 興建中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 1：4.305)換算新台幣。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 有限公司	機能性食品製造 及銷售等業務	\$ 796,425	(註 1)	\$ 414,301	\$349,703	\$ -	\$ 764,004	(\$ 2,661)	91.89%	(\$ 2,445)	\$ 724,304	\$ -	-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 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預包 裝食品、日用 品、化妝品批 發零售及網上 銷售	20,879	(註 1)	-	6,619	-	6,619	1,357	30.93%	(563)	3,640	-	-
公 司 名 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景岳生物科技(股)公司		\$	731,850	\$	871,763	\$	868,868						

(註 1)：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註 3)：依淨值或合併淨值(孰高者)之 60% 為計算基礎。

(註 4)：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 1：4.305)換算新台幣。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 (進) 貨		財 產 交 易		應 收 (付) 帳 款		票 據 背 書 保 證 或 提 供 擔 保 品		資 金 融 通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 他
	金 額	%	金 額	%	餘 額	%	期 末 餘 額	目 的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 有限公司	\$ 14,780	4%	\$ -	-	\$ -	-	\$ -	-	\$ -	\$ -	-	\$ -	\$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83,762	\$1,113,738	-\$429,976	-38.61%
基金及投資		32,285	41,853	-9,568	-22.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5,820	352,684	333,136	94.46%
無形資產		116	9,288	-9,172	-98.75%
其他資產		169,174	140,751	28,423	20.19%
資產總額		\$1,571,157	\$1,658,314	\$-87,157	-5.26%
流動負債		88,307	91,761	-3,454	-3.76%
其他負債		34,737	3,843	30,894	803.90%
負債總額		\$123,044	\$95,604	27,440	28.70%
股本		889,344	889,119	225	0.03%
資本公積		398,881	398,241	640	0.16%
未分配盈餘		128,267	203,924	-75,657	-37.1%
其他		-31,530	-574	-30,956	5393.03%
非控制權益		63,151	72,000	-8,849	-12.29%
權益總額		\$1,448,113	\$1,562,710	\$-114,597	-7.33%
增減變動說明(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流動資產減少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轉投資子公司建廠及購置機台設備支出所致。 2. 其他資產及其它負債增加主係依 IFRS16 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 107 年未分配盈餘主係處分子公司減少損失認列且有處分利益所致。 4. 其他減少主係外幣換算調整數調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46,244	406,532	-60,288	-14.83%
營業成本	116,543	128,985	-12,442	-9.65%
營業毛利	229,701	277,547	-47,846	-17.24%
營業費用	152,078	155,342	-3,264	-2.10%
營業利益	77,623	122,205	-44,582	-3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83	1,698	-3,781	-222.67%
稅前利益	75,540	123,903	-48,363	-39.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305	25,805	-7,500	-29.06%
停業部門利益(損失)	0	59,528	-59,528	-100.00%
本期淨利	57,235	157,626	-100,391	-63.69%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 1.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減少主係 108 年營業收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 2.本期淨利較前一年減少主係營業收入減少且 107 年處分轉投資之子公司認列停業部門利益。

(二) 預期未來一年的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請參閱本手冊第 [2](#) 頁。

三、現金流量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6,226	\$122,901	\$104,741	\$74,386	—	—
<p>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 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要是銷售收款。</p> <p>(2) 投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要是大陸投資、三個月以上定存增加及購置機器設備所致。</p> <p>(3) 融資活動：發放現金股利增加。</p> <p>2.流動性不足額之改善計畫：無現金不足，故不適用。</p> <p>3.未來一年(108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p>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 業 活 動 現 金 流 量	預 計 全 年 現 金 流 出 量	預 計 現 金 剩 餘 (不 足) 數 額 +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409,186(註)	\$120,000	\$260,000	\$269,186(註)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	—
<p>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營業活動：預期本公司營收已足以產生獲利並有可能維持穩定，是以預計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將產生淨流入。</p> <p>(2)投資及融資活動：預計購買庫藏股、大陸投資、資本支出及發放現金股利，及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是以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p> <p>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p> <p>註：包含三個月以上定存。</p>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務單位彙整資料後提供權責主管參考，經權責主管同意後依相關辦法執行。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大陸之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108 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2,445 千元，轉投資大陸之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108 年度認列投資損失

563 千元，上述轉投資大陸之兩家公司目前分別處於公司設廠及初期營業階段，因此尚無法獲利。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處分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於增資大陸投資子公司。

六、風險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108 年度無借入之款項，故無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108 年持有外幣存款 36,693 仟元，兌換損失淨額 1,997 千元，占該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46,244 仟元及本期淨利 57,451 仟元分別為 0.58% 及 3.48%，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不致有明顯之影響，本公司未來將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

4. 本公司因應利率及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 (1) 隨時注意國際匯市各主要貨幣之走勢及非經濟因素之國際情勢變化，以掌握匯率走勢得以及時應變，同時要求業務人員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 (2) 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動避險效果。
- (3) 未來面對外幣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將視必要性進行避險。
- (4) 定期取得金融機構之財經資訊、外匯報告，以綜合判斷匯率、利率變動趨勢，靈活調整外匯、資金策略。
- (5) 隨時注意未來利率走勢，適時利用資本市場各項融資工具，以降低取得資金成本。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發展，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因業務需要而遇有需進行資金融通、為他人背書保證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之必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

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訊。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社會大眾物質生活提高，接踵而來的是各式各樣的文明病產生，如過重的體重、糖尿病等。這些狀況若不加以控制，後續將會產生更多種的併發症，對於病人、家屬與社會都是未來可以想像的負擔。而現今隨著微生物和免疫學的發展，透過發炎調控機轉之深入了解後，本公司研發部門以安全性高之乳酸桿菌開發具有調節血糖、降低體脂肪、改善異位性皮膚炎以及促進女性衛生保健等療效的產品，其研發政策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下敘述。

研發政策：

- (1) 針對市場趨勢迅速開發具有契機之新菌株。
- (2) 持續進行基礎研發、製程研發、製劑研發，技術創新，以創造市場需求。
- (3) 引進最新的研發技術及設備，引進研發人才，大幅提升研發能量。
- (4) 積極與教學醫院、學術、研究機構合作，借重外力提升研發能量。
- (5) 積極進行各項健康食品認證。
- (6) 循環檢視研發操作技術，消除會產生實驗失效、效率較低及安全顧慮之盲點。
- (7) 適當引進有潛力之研發人才。強化研發人員教育訓練。

109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 3,200 萬元。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而未來本公司管理階層將隨時觀察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適時主動提出規劃與因應措施。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生物科技產業是當前政府所積極推動之產業，且具有產業進入障礙高、研發週期長、專業技術需求度高及附加價值高...等特色，較不易在短時間內有太大的變化，且公司擁有產品之智財使用權及專業研發能力，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動均尚能密切掌握並視需要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尚無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者。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一向秉持永續經營和誠信的經營原則，並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未來本公司亦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要求，適時商請專家提供諮詢意見並遵從之，以降低該等風險發生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進行併購之情形。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擴充廠房之情形。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風險：本公司並無進貨集中的問題，且原物料進貨商選擇性高。

2. 銷貨集中的風險：

本公司目前銷貨集中在前五大客戶，主要銷售產品分別為保護口腔、抗過敏及腸胃道益生菌，雖銷貨有集中情形，但本公司同類產品尚可提供其他銷售通路及客戶，現已開發其他新擴展客源，能將銷貨集中風險降低。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且本公司已制定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因此如有發生經營權改變，對本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尚屬有限。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評估：本公司擬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定期宣導及資安案例分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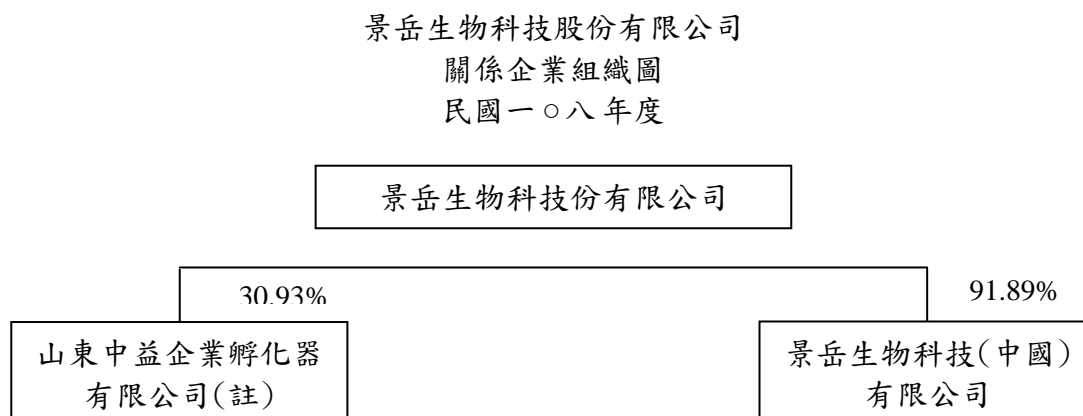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董事會決議處分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二)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公司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均涵蓋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三)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106.4.12	天津市武清開發區福源道18號552室-66(集中辦公室)	796,425	機能性食品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107.5.30	山東省濟南市高新區齊盛廣場項目5號樓1005室	20,879	保健食品、預包裝食品、日用品、化妝品批發零售及網上銷售

(四) 依本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無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陳根德	不適用	-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黃國杰	不適用	-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	劉忠毅	不適用	8.11%
景岳生物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監察人	卓傳陣	不適用	-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	陳根德	不適用	-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	劉青	不適用	-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	趙繼春	不適用	-
山東中益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監察人	卓傳陣	不適用	-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應敘明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景岳生物科技 (中國)有限公司	796,425	789,123	1,667	787,456	0	(3,240)	(2,661)	不適用

(七) 最近年度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請參閱第 75~129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景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根德

